

2023 年度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情况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情况
主管部门: 衡南县财政局
组织单位: 湖南省财政厅
评价机构: 湖南省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950年

1950年

1950年

1950年



1950年

目 录

一、财政运行基本情况	1
(一) 2023 年预算情况	1
(二) 2023 年决算情况	3
(三) 政府性债务情况	4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评价内容	5
(二)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6
(三) 评价实施情况	8
三、综合绩效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9
四、地方财政运行工作特点	10
(一) 优化税收营商环境,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10
(二) 紧抓财源建设, 不断夯实县域经济发展基础	11
(三) 兜牢民生底线与重点支出, 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12
(四) 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实现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13
五、综合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13
(一) 财政收入方面	13
(二) 财政支出方面	18
(三) 财政运行管理方面	22
(四) 财政可持续性方面	28
六、有关建议	32
(一)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转变传统预算观念	32
(二) 增加地方自主财力, 提升县域自我发展能力	33
(三) 改变土地财政模式, 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34
(四) 完善财政管理体制机制, 提高县级财力保障	35
(五) 规范运行管理, 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35
(六) 强化地方债务管理, 充分发挥地方债稳增长、防风险	

等重要作用	36
(七) 优化特许经营项目管理方式, 保障其高质量发展	36
(八) 明晰政企关系, 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37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9
八、附件	39
附件 1: 2023 年度衡南县县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 评价指标评分表	40
附件 2: 2023 年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79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结果分析	96

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逐步将下级政府收支预算全面纳入预算绩效管理，防范和化解地方财政风险，持续推动地方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预算管理规范高效、财政收支平衡协调、财政发展健康持续、财政经济互促共进。我司受省财政厅委托，对 2023 年度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财政运行基本情况

（一）2023 年预算情况

2023 年衡南县本级财政收入年初预算金额合计 572,918.00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088.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288,971.00 万元、专项补助收入 23,955.00 万元、上年结转与结余收入 12,539.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365.00 万元、调入资金 60,000.00 万元。2023 年衡南县财政支出年初预算 572,918.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226.00 万元、返还性支出 16,692.00 万元。

2023 年衡南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金额 145,50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1,378.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368.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7,6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35,000.00 万元、上级

补助收入 10,000.00 万元、上年结转 34,154.00 万元。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 145,500.00 万元，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302.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405.00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2,575.0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60.00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37.00 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272.00 万元、三峡后续工作 242.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7.00 万元、其他支出 35,000.00 万元、调出资金 60,000.00 万元。

2023 年衡南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 229.00 万元，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12.00 万元、上年结转 17.00 万元。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年初预算 229.00 万元，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9.00 万元。

2023 年衡南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年初预算 352,851.00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5,118.0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226.0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1,338.0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039.00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42,130.00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2023 年当年预算收入 95,415.00 万元（不包含上年结余）。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年初预算 186,443.00 万元，滚存结余 166,408.00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支出 60,592.0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2,153.0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3,042.0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4,988.00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5,668.00 万元。其中，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85,580.00 万元。

（二）2023 年决算情况

2023 年衡南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金额 707,273.00 万元，其中：地方收入 164,12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72,142.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9,986.00 万元、上年结余 12,767.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282.00 万元、调入资金 15,970.00 万元。2023 年衡南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金额 694,02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4,528.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589.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935.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970.0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3,251.00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2023 年衡南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金额 206,577.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4,562.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8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439.0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9,14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1,26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34,085.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6,506.00 万元。2023 年衡南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金额 116,367.00 万元，其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2,701.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0.00 万元，调出资金 15,10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8,486.00 万元。年终结余 90,210.00 万元。

2023 年衡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金额 28.00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2.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16.00 万元。2023 年衡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金额 4.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24.00 万元。

2023 年衡南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决算金额 83,732.0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0,931.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2,801.00 万元。2023 年衡南县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决算金额 88,015.0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4,237.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3,778.00 万元。2023 年年末滚存结余 61,482.0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0,473.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009.00 万元。

（三）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衡南县全口径债务总额 1,143,386.00 万元，其中：纳入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债券债务余额 780,573.00 万元（一般债务 351,014.00 万元，专项债务 429,559.00 万元），纳入财政部债务监测平台系统债务余额 362,813.00 万元（政府隐性债务 362,076.00 万元，关

注类债务 154.00 万元，经营性债务 583.00 万元），政府债务率为 155%，风险等级为黄色。2023 年共化解债务本息 99,872.00 万元，其中偿还政府法定债务本金 37,799.00 万元，利息 22,206.00 万元；化解隐性债务本金 27,841.00 万元，利息 12,026.00 万元。（注：隐性债务本金实际偿还 27,841.00 万元，实际认定偿还隐性债务本金 15,542.31 万元）。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内容

立足当前财政收入低位运行、收支矛盾凸显现状，按照湖南省财政厅要求，本次评价重点围绕“收、支、管、防、效”五个方面，对政府财力的充足性、组收的积极性、成本的节约性、管理的规范性、风险防控措施的合理性、产出的有效性等财政运行状况和成效，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

1.财政收支情况。从收入完成、财力保障、收入质量、预算平衡、政策保障、民生保障等方面，衡量“钱是否够用”。

2.财政运行管理情况。从预算编制管理、预算执行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资产与采购管理、内控与监督管理等方面，衡量“管理是否到位”。

3.财政可持续性。从财政供养人员规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一般性支出压减、成本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国库资金欠款情况、财政自给率、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控制情况、财

政暂付款等方面，衡量“支出是否节约”及“风险防范措施是否合理”。

4.财政运行成效。从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支出均等化实现情况、基本公共服务投入产出比、乡村振兴工作成效、经济发展、环境质量改善情况、满意度等方面，衡量“资金投入产出性价比”。

(二) 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评价组前期通过大量文献研究、对相关财政政策要求等进行了梳理，遵循财政部有关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评价“决策—过程—产出一效益”的逻辑框架，借鉴甘肃省、云南省、内蒙古、济南市等地经验做法，针对县级财政运行现状和面临的挑战，以财政收入、支出、管理、成效、可持续性等为主线，围绕财政收支管理、财政运行管理、财政运行成效和财政可持续性四个维度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9 个二级指标，48 个三级指标，如表 2-1 所示。

表 2-1 2023 年度县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财政收支情况 (30 分)	收入完成情况 (4 分)	预算收入完成率	2
		预算收入增幅	2
	财力保障 (5 分)	地方可用财力	2
		转移支付依赖程度	2
		财政依存度	1
	收入质量	税收收入占比及提高幅度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10分)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2
		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	2
		收入真实性	4
	预算平衡 (2分)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
	政策保障 (3分)	重大战略任务保障程度	3
	民生保障 (6分)	民生支出占比及增幅	3
		“三保”支出保障	3
财政运行管理 (25分)	中期财政规划 (1分)	中期财政规划执行情况	1
	预算编制管理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1
		预算编制准确性	1
	预算执行管理 (11分)	预算执行进度	2
		存量资金管理	2
		直达资金监管情况	2
		库款保障水平	2
		政府债券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绩效评价管理	1
	预算绩效管理 (3分)	绩效目标管理	1
		绩效评价管理	1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
	预算透明度与信息化 (2分)	信息公开情况	1
		信息化建设情况	1
	资产与采购管理 (2分)	固定资产管理	1
		政府采购管理	1
	内控与监督管理 (2分)	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1
		财政监督检查情况	1
财政可持续性 (25分)	运行成本控制情况 (8分)	财政供养人员规模	4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一般性支出压减	1
		成本支出标准体系建设	1
	运转可持续性 (17分)	国库资金欠款情况	3
		财政自给率	4
		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控制情况	6
		财政暂付款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财政运行成效 (20分)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7分)	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支出均等化实现情况	3
		基本公共服务投入产出比	4
	重点领域支持情况 (4分)	乡村振兴工作成效	2
		环境质量改善情况	2
	经济效益 (3分)	经济发展综合效益	3
	满意度 (6分)	政府部门满意度	2
		企业满意度	2
		群众满意度	2

(三) 评价实施情况

1.前期准备。评价组与衡南县财政局进行初步项目沟通，收集、整理分析前期资料，初步了解被评价单位财政收支、财政管理及运行成效等内容。明确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调研安排、工作流程等。

2.现场评价。评价组前往衡南县开展现场评价工作，一是收集数据、资料，结合政府运行综合职责、职能实际情况，获取财政局、税务局、自然资源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计局、商务局及融资平台公司等部门相关数据，包括但不限于预决算信息、资产债务情况、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财政运行数据、资产管理及处置信息、各项管理制度等资料。二是审查分析，对提供的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资料、辅证材料等进行审查核实，并纵向将当期情况与历史情况进行对比，分析财政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横向将同指标不同地区得分进行对比，分析差距和原因。三是开展访谈和问卷调查，评

价组通过与县级财政部门相关股室、重点预算部门（单位）工作人员及当地居民开展访谈和问卷调查，听取有关财政收支情况、财政运行管理等方面的情况介绍，了解财政运行过程中取得的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等。

3.分析评价。运用文献分析法、座谈研讨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衡南县财政运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综合性绩效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绩效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按照综合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从财政收支情况、财政运行管理情况、财政可持续性、财政运行成效四大项48个指标逐一进行绩效评分，2023年度衡南县县级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得分为74.18分（详见附件1），评价等级为“较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财政收支情况	30.00	23.50	78.33%
财政运行管理	25.00	16.97	67.88%
财政可持续性	25.00	19.21	76.84%
财政运行成效	20.00	14.50	72.50%
合计	100.00	74.18	74.18%

从财政收支管理看，衡南县县级财政运行主要靠上级财政支持、地方收入乏力、保障性支出压力大。其中，2023 年

县财政自给率为 25.87%，不足 30%；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增长率为-2.19%，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也呈下降趋势；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 26.37%；2023 年县三保支出数较 2022 年三保支出需求增长 5.66%，而可用财力的增长幅度为 2.26%；民生支出占比为 63.78%；配套资金需求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2.01%，无法完全满足配套需求。

从财政运行管理看，衡南县税收及非税征管收入确认、上缴不及时；预算编制不科学、不规范；支出进度不均，财政资源效益发挥滞后；国有资产处置不够规范；政府采购未应采尽采；专项债项目监管不足等。

从财政可持续性看，政府综合债务率 155%、风险等级为“黄色”，综合债务率较 2022 年上升 4%；债务还本付息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超 50%，2023 年占比为 60.85%；2023 年暂付款余额 97,431.00 万元，占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13.78%；特许经营项目运作存在风险；平台公司处于亏损状态，无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从财政运行成效看，2023 年衡南县人均教育支出 10,012.95 元，人均社保和就业支出 1,412.93 元，人均文化体育传媒支出 60.79 元，人均医疗卫生支出 642.10 元，人均农林水支出 1,455.16 元，均未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四、地方财政运行工作特点

（一）优化税收营商环境，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打造惠企减负担的税收营商环境。2023 年度共减免 39,975.88 万元，其中征前减免 35,194.18 万元，退库减免 4,780.22 万元。**提升税收执法效能**，开展税费精诚共治行动，强化涉税涉费信息共享，建立税务与财政等 10 个相关部门数据共享渠道；推行成品油税控监管，打击偷逃税收行为。加大重点税种、重点企业、重点行业税收征管力度及清查力度。**优化产业结构，完善产业布局。**坚持发展“一主一特双总部”，形成以电子信息与装备制造为主导、农产品精深加工为特色、建筑业物流业双总部经济齐头并进的现代产业体系。衡南县 2023 年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17.4: 35.2: 47.4，第一、二、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 10.7%、47.0%和 42.3%。

（二）紧抓财源建设，不断夯实县域经济发展基础

加快经济提质增效，着力涵养培育财源。大力支持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2023 年年末在库高新技术企业 62 家，其中 2023 年净增 14 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84.01 亿元，增长 12.9%，技术合同成交额 277,000.00 万元。**培育壮大创新主体，激活发展原动力。**大力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主导产业，实施企业税收原地倍增计划，精准落实组合式减税降费等政策，形成电子信息产业聚集群。**推进电力装备行业建设。**采取定向扶持、优化环境、筑强产业链条等措施推进电力装备产业发展，引入多个配套电力装备项目，园区现有先进装备

制造企业 39 家。**推进项目建设。**积极支持“宁电入湘”、广州工控、绿色智慧矿山项目建设，培育形成产业集聚群，全面提高园区亩均税收；全力支持以湖南华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龙头的再生资源产业项目建设，促进再生资源产业安全、绿色、健康持续发展，2023 年湖南华信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税收达 8,162.00 万元。

（三）兜牢民生底线与重点支出，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全年一般性支出压减 1.94%，聚焦民生短板弱项，围绕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领域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完善财政支持政策，2023 年衡南县民生支出 418,352.00 万元（8 项），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 65.93%。**促进居民创业就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7533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557 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945 万元，创业带动就业 322 人。**推进全民进保，五大社会保险应保尽保。**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5 亿元。救助残疾儿童 266 人。完成 320 户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新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 100 张、养老床位 100 张。**坚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115,174.00 元，同比增长 0.52%，实现学前、义务教育、高中、中职各级各类教育生均财政拨款和经费保障机制全覆盖，确保各阶段学校正常运转。**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717 个，2023 年投入衔接资金 1.51 亿元，其

中县财政投入 0.63 亿元。

（四）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实现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持续推进预算一体化管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稳步提升预算管理水平。2023 年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84 份，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13 份，对十个重点项目和两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积极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切实履行财政部门会计监督职能**。2023 年 6 月-12 月衡南县对县各单位进行财会监督专项检查，形成了问题台账，并制定《衡南县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持续推进国有资产管理效能**。严格按照《衡南县清查处置闲置国有资产资源专项行动工作方案》，通过清查摸底、规范管理、高效处置，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国有资产资源效益。

五、综合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财政收入方面

1、县财政收入增长乏力。

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放缓。2020-2023 年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675,239.00 万元、709,123.00 万元、723,108.00 万元、707,273.00 万元，2021 年、2022 年、2023 年收入增幅分别为 5.02%、1.97%、-2.19%，收入增幅下降明显，甚至呈现出负增长。同时，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县 GDP 增长分别为 8.3%、5.4%、6%，财政收入增幅与 GDP 增长速率差距也越来越大，财源建设工作急需加强。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收明显。随着国家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的持续加大，土地供应政策逐渐收紧，土地市场与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地方政府高度依赖的“土地财政”难以为继，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降，政府性基金收入大幅下滑。2020-2023 年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别为 379,808.00 万元、281,596.00 万元、193,081.00 万元、206,577.00 万元，年均增长-34.80%。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分别为 216,503.00 万元、86,693.00 万元、55,107.00 万元、14,562.00 万元，年均增长-56.66%。三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不足。2020-2023 年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分别为 167.00 万元、172.00 万元、28.00 万元、28.00 万元，年均增长-26.91%，2022 年、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来源均为上级补助收入，无其他收入来源。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 229.00 万元，决算收入金额 28.00 万元，收入完成率仅为 12.22%。2023 年纳入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范围的企业有衡南县城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国资投资企业，但该部分企业当年净利润均为负值，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上缴，未有效实现国资国企反哺财政双向共赢的局面。

2、税源培育不足、结构不合理。

一是主体税种税收收入持续下降，年均增速明显低于地方小税种，对税收收入拉动作用有所减弱，影响税收可持续性。2023 年税收贡献率前三的分别是土地增值税 50.83%、国内增值税 21.20%、契税 6.71%，主体税种税收收入合计 30,787.00 万元、地方小税种税收收入合计 85,962.00 万元，两者的税收贡献率分别为 26.37%、73.63%，其中：土地增值税 59,342.00 万元，占地方小税种的 69.03%。2021-2023 年税收收入分别为 91,533.00 万元、102,299.00 万元、116,749.00 万元，其主体税收收入分别为 32,320.00 万元、27,995.00 万元及 30,787.00 万元，年均增长率为-1.7%，远低于地方小税种 20.59%的增速。二是产业结构仍有待优化。虽然在地方政府财源的贡献率中，第三产业的比率逐年上升，但占税收的总体比重依然不是很高，2023 年第三产业的地区生产总值占比 47.37%，其税收收入占比 49.15%，较 2022 年下降 9.36%。第三产业税收主要是以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以及教育业为主，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以及教育业税收占比高达 31.34%，而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传统产业属于粗放型，主要依靠人口、居民收入和服务企业个数的增加，科技含量不高，优势不明显。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等现代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缓慢，拉动经济增长的作用未能得到充分发挥，导致第三产业税收占比提升不明显。三是财源支柱不显著。由于经济结构的问题和国

家行业政策的调整，衡南县赖以生存的建筑业、房地产业等支柱财源萎缩严重，2023 年建筑业、房地产业税收占比 19.61%，较 2021 年下降 19.56%。近年来县政府围绕建设“四区一花园”的发展思路，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培植工业财源，以期财政状况好转。但新引进项目、企业建设需要发展的过程，新的骨干财源尚未完全成形，尤其是缺乏市场竞争力的重点纳税企业。2021 年全县纳税 500 万元以上企业有 50 家，其中纳税 1000 万元以上企业有 20 家；2023 年纳税 5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40 家，其中年纳税超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 18 家，重点税源企业减少了 20%。

3、财政收入可持续性不强。

一是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占比高。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非税收入 47,377.00 万元，其中因国有资产处置而产生的土地及地面建筑物处置收入 17,071.66 万元，占非税收入的 36.03%。税收收入 116,749.00 万元，其中土地增值税完成 59,342.00 万元，占税收收入的 50.83%。县财政收入对土地及地面建筑物资产处置依赖度较高，根据《2023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报告》，截至 2023 年县土地账面面积 2534864.21 平方米，其中闲置 51432 平方米，占比 2.03%；待处置 1571 平方米，占比 0.06%；房屋账面面积 1967769.50 平方米，其中闲置 8383.74 平方米，占比 0.43%；待处置 4054 平方米，占比 0.21%。2024 年待处置资产大幅减少，通过处

置资产的方式增加财政收入已不可行。二是政府性基金不可持续收入占比较高。2023 年衡南县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决算金额 54,721.00 万元，当年度通过公开拍卖衡南县县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项目特许经营权以及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创 4A 级景区生态文旅特许经营权获取不可持续性收入 39,140.00 万元，占当年度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71.53%。

4、财政收入质量有待提高。

一是通过土地转让增加当年度财政收入。2023 年度出让两宗土地给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让金合计 1,910.61 万元已入库，该土地因项目无法落地进行了调整，2024 年 6 月已按程序进行土地收回。二是通过平台公司处置国有资产增加财政收入。2023 年国有资产处置成交金额 103,359.43 万元，资产处置受让方均为县平台公司，通过向平台公司转让国有资产的方式增加当年度非税收入 17,071.66 万元，增加当年度土地增值税 79,967.4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自来水公司及水厂正常营业外，其他资产仍旧处于闲置状态，合计 79,337.00 万元，闲置比 76.76%，未能有效发挥资产价值。三是通过单位与平台公司大额借款往来增加财政可用资金。如 2023 年 9 月 19 日，衡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归还衡南县城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4,640.00 万元，经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说明，借款形成时间为 2022 年，借款形成原因为衡南县城乡

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为衡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垫付特许经营权出让费用。**四是通过平台公司储备土地增加财政收入。**2020年至2023年期间，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衡南县城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共竞得土地44宗，出让金额合计212,563.76万元，其中仅5宗土地完成建设，2023年出让的2宗土地正在按程序进行收回，另37宗土地仍处于未开工状态，合计206,507.97万元，开工率11.36%。未开发的主要原因为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衡南县城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资金短缺，暂不具备开发能力，土地利用率低，未能有效激发经济活力。**五是通过平台公司拍卖特许经营权增加财政收入。**2023年公开拍卖县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项目特许经营权以及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创4A级景区生态文旅特许经营权，中标单位均为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衡南县财政局间接控股的地方融资平台公司。项目中标金额分别为55,385.44万元、28,852.00万元，当年实际入库39,140.00万元。

（二）财政支出方面

1、地方财政刚性支出压力大。

一是“三保”支出需求大。2019-2023年县保工资、保运转支出需求总体保持增长，年均增长分别为4.17%、1.15%。同时，随着民生政策提质提标以及上级对部分民生支出的增长考核要求，民生支出如教育、农林水、科技

等方面“只增不减”，2023 年教育支出 115,174.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700.00 万元、城乡社区 66,821.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2,979.00 万元，分别较 2022 年增长 0.52%、8.32%、42.62%、2.94%，共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78%。2023 年全县三保支出数较 2022 年三保支出需求增长 5.66%，而可用财力的增长幅度为 2.26%。

二是 PPP 项目资金缺口大。截至目前，4 个 PPP 项目实际支出均由财政通过预算安排支出，无实际使用者付费；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衡南县 PPP 项目累计已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 23,451.59 万元，按照该数据推算，未来 26 年来还需支付 326,064.36 万元，年均支出需求 12,540.94 万元。

三是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难。政府债务增长幅度大于可用财力增长幅度，2021-2023 年县可用财力的平均增长率为 2.77%，而政府债务的平均增长率 16.87%。预计 2024 年需化解到期债务本息 26.90 亿元，其中到期本金 20.69 亿元、利息 6.21 亿元。而 2023 年县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仅 164,126.00 万元，还不足以满足还本付息需求。

2、财政供养人员负担不断加重。

一是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庞大。2023 年全县实有行政在编 2061 人，实有事业在编 15126 人。另有编外人员共 4262 人，占全县公务人员及事业人员编制数的比例为 24.25%，远远超过《衡南县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临时工作人

员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控制在已核编制的 10% 以内的规定。虽然随着机构改革工作不断推进，逐步分流了部分冗余人员，但由于机构改革中部分行政机关裁减的人员有很多被分流到事业单位，供养数量还是没有从根本上得到缓解，改变的只是供养人员的身份。二是服务性机构人员支出较大。2003 年搬迁至云集新县城，增设了环卫所、园林所、路灯所、渣土办等一些服务性机构，但这些机构人员约 5000 人左右都是自费编制没有经费来源，人员经费全部由县本级财政承担，进一步加大了财政保障压力。三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负担越来越重。2019-2023 年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支出不断上涨，年均收入增长约 4.44%，但年均支出增长约 6.23%。近两年当年结余平均数为负 1,445.00 万元，而基金历年累计结余仅为 1,009.00 万元，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存在资金保障风险。

3、地方配套资金压力大。

分税制改革导致省以下政府财权与事权的划分相背离，在基本事权下移的过程中带来了县级财政压力。政府级次越高，在支出责任方面所受的约束就越少，可以灵活安排支出责任；而政府级次越低，支出责任的刚性越强。县级财政往往过多地承担了如基础教育、医疗卫生、水土治理等本应同上级政府和中央政府共同承担的项目，支出

压力过大。2023 年衡南县在义务教育、交通公路、乡村振兴、医疗卫生、优抚安置、民生社保以及专项债项目等需配套 101,776.88 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2.01%。2023 年实际配套 37,500.96 万元，仅能满足教育、乡村振兴、医疗卫生、优抚安置、民生社保等基本公共服务。县本级收入无法完全满足县级资金配套需求，县级财政负担压力大。

4、库款保障程度较低。

一是个别月份库款保障倍数较低。2023 年衡南县 1 月、9 月的库款保障倍数未达要求，其中 1 月的库款保障倍数为 0.12，当月库款流入 130,710.00 万元，流出 134,224.00 万元，期末库款余额为 16,135.00 万元；9 月的库款保障倍数为 0.16，当月库款流入 80,046.00 万元，流出 99,511.00 万元，期末库款余额为 10,342.00 万元。二是库款余额不足。根据 2023 年 1-12 月财政国库库款情况月报及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2 月底期末库款余额为 30,472.00 万元，但 2023 年存量资金总额为 282,765.00 万元，两者相差 252,293.00 万元。形成原因主要是地方财力不足、财政运转困难，导致指标结转金额过高而无库款保障；其次是部分工程进度缓慢，工程手续不齐全未达付款条件等。

5、财政自给率低。

根据 2020-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统计出 2020-2022 年县财政自给率分别为 18.28%、20.55%、22.17%，其前三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为 20.33%。2023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126.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4,528.00 万元，财政收支差额为 470,402.00 万元，财政自给率有所增长，但也仅为 25.87%，远低于 2023 年湖南省财政自给率为 35.06%。地区财政自给率水平十分有限，财政主要以上级转移支付作为主要收入来源，自身财政收入不足，财政收支差额较大。

（三）财政运行管理方面

1、税收及非税征管工作有待加强。

一是非税收入未及时划缴国库。根据2023年非税收入科目余额表，应缴本级国库收入期末余额为3,845.13万元，应上解上级分成收入为3.73万元，非税收入划解不及时。二是非税收入确认不及时。截至2023年底，非税汇缴结算户滞留资金8,173.65万元，其中预收收入1,707.65万元，待查收入3,637.51万元，代收代付及往来款项2,828.47万元。三是应收未收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处置费。2023年度处置国有资产合计103,359.43万元（包含需缴纳土地增值税等），根据税务系统导出数据，2023年度实收土地及地面建筑资产处置共20,448.51万元，非税收入征缴不及时。四是土地出让收入征缴不及时。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非税欠缴30,949.17万元，主要为土地出让金收

入，历年欠缴合计30,491.12万元，涉及24宗土地出让，欠款期最长的为2004年出让给罗召友的“云集68-1”土地。五是税收征管不够规范。存在以无工商信息以及营业执照的企业名称办理临时税务登记，代替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税款的情况。如2023年度衡南县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税收收入28,012.00万元，江口九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税收收入4,037.00万元，云市信息咨询公司税收收入2,341.00万元。

2、预算绩效管理待加强。

一是预算编制不全面。一方面，省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时间较晚，在预算编制时无法全面反映转移支付收支情况；另一方面，地方财政压力较大，在预算编制时，不得不采取压低部分预算支出指标的方式进行支出，或者部分支出因财力不足，年初预算时未被纳入预算编制管理范围，在年度内以预算追加或预算调整的方式进行支出，导致年初预算编制数据和年终预算执行差距较大。如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支出年初预算与决算相差1,465.61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与决算相差1,739.85万元，部门支出预算偏离度为64.83%。二是预算分配固化。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文件要求，衡南县2020年以前（两年以上）存量资金表中的金额均应收回，但表中2020年以前（两年以上）存量项目共41个，但截至2023年底仍有14个项目有指标结余，其中：2023年项目指标执行率低于20%

的项目8个，2023年项目指标执行率为0%的项目5个。三是**预算执行随意，欠缺预算严肃性**。一方面大部分乡镇预算执行未履行人大审议手续，随意追加、调减支出频繁发生，影响了预算的约束力和权威性，预算执行偏离度较大。另一方面单位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现象屡见不鲜，执行过程缺乏严肃性。如2023年审计查出预算单位2022年超范围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403.91万元，主要包括县残疾人联合会、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三塘镇等11个预算单位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超范围列支电费、物业费、工资、生活费和煤气费、差旅费、秋季征兵奖、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经费、壮大集体经济资金等。四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足**。一方面事前绩效评估机制不健全，虽制定了管理办法，但未针对2024年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没有将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经费、二队一所经费、乡镇机构改革遗留问题、乡镇补贴及公车补贴和烟叶生产投入等2024年新增100万元以上项目均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另外，财政部门预算编制安排和政策调整与绩效评价结果尚未形成严格完善的挂钩机制，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程度低，绩效激励约束作用发挥不够，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的动力不足。

3、资产管理不规范。

一是国有资产处置不够规范。2023年度国有资产处置受

让方均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未见拍卖、公开招标等相关资料，且均未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直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处置。二是**资产处置价格虚高**。茶市石桥小学、龙确中学、硫市古山完小、冠市五一完小、茶市新练完小评估单价均为1,800元/m²，远高于《关于公布实施衡南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的通知》（清政发〔2020〕8号）中对应的商服地价。三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未足额收缴**。2023年县国有资产处置共计29个项目，金额103,359.43万元，处置收入实收65,714.55万元，仍有37,644.88万元未缴纳，如：硫市水厂资产处置款项4,504.31万元，已完成支付4,004.31万元，仍有500万元未支付。

4、政府采购管理不规范。

一是**政府采购项目均未编制年初预算**。衡南县2023年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均采用追加预算的方式代替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程序，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三条“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部门在编制下一财政年度部门预算时，应当将该财政年度政府采购的项目及资金预算列出，报本级财政部门汇总……”的规定。二是**政府采购未应采尽采**。部分部门的政府采购未通过电子卖场直接交易，如：财政局向湖南省开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电脑及打印机共支出20.62万元，但电子卖场采购金额为9.47万元（加维修费总计15.14万元）。三是**部分限额以上政府采购项目实施程**

序不规范。76个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中，发现1个项目未按《衡阳市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执行，缺少需求论证、实施计划、一般性审查意见书等必备流程；4个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中标成交时间；1个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未在中标日起30日内签订。

5、政府专项债项目监管不足。

一是挤占专项债券资金。截至2023年12月底，2021-2023年累计未拨付的专项债券资金为108,069.00万元，但2023年年底期末库款余额为30,472.00万元、财政专户83480311000002565期末余额为21,585.19万元，即未拨付的资金大于库款余额及账户余额，故存在财政挤占专项债券资金用于保工资、保运转的情况。二是专项债券资金闲置在项目单位。2021-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拨付总计163,251.00万元、使用总计50,984.55万元，总使用进度为43.25%，剩余专项债券资金112,266.45万元未使用，闲置在项目单位，不符合《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负面清单管理的通知》（湘财债管〔2020〕26号）中“二、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负面清单……不得发行后长时间滞留国库或沉淀在项目单位”的规定。此外，部分发行后长期未形成实际支出，如：2021年衡南县临空产业园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未支出、2022年衡南县第六人民医院新建工程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未支出。三是虚报专项债券支出进度。2023年12

月地方财政国库库款情况月报中，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支出67,406.00万元，但2023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30,300.00万元。四是专项债券项目工程进度缓慢。截至2023年12月底，2021-2023年已发行的15个项目中（13个工程项目），均未完工，部分项目还处于前期阶段，工程进度缓慢。五是专项债券项目还未实现运营收益。2016-2023年，共发行政府专项债券47个，发行债券金额累计508,999.74万元，但均无收益。在无运营收益的情况下，每年还需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将加大偿债风险。六是项目资本金投入及已投金额情况不明。2021-2023年发行的15个专项债券项目，项目单位均未提供其项目资本金投入情况及已投金额对应的资料，评价组无法核实其投入情况。

6、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措施有待完善。

近年来，政府购买服务的兴起解决了很多地方基本公共服务、政府职能履行、城乡运行维护等工作供给不足、供给质量不高的问题，购买服务有效地解决公共服务供给效率问题。但该部分支出逐年上涨，购买服务支出成本越来越高，有的支出甚至超过购买服务之前的3-4倍，实施成本逐渐失控，财政负担越来越大。为此，急需推进标准体系建设，逐步建成涵盖财政重点支出领域、部门主要共性项目和重大延续性项目的项目支出标准体系，与衡南县经济发展、物价水平、财力状况以及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情况相衔接，确保重

要领域支出符合衡南县财政实情。

（四）财政可持续性方面

1、财政清偿能力较弱。

一是还债支出需求大，预算清偿能力不足。2021-2023年债务还本付息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9.03%、67.64%、60.85%，其中：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164,126.00万元，2023年共化解债务本息99,872.00万元（含隐性债务）。根据《衡南县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总体方案》，2024年需化解到期债务本息26.90亿元，其中到期本金20.69亿元、利息6.21亿元，较2023年债务还本付息增长169.34%。而根据近几年地方财政收入增长幅度，2024年财政预算收入都不足以覆盖还本付息需求。二是政府专项债券收益不稳定，资产价值不足以清偿债务支出。衡南县财政收入增速趋缓、增量有限，县本级财力可用于偿债资金不足，同时政府专项债券应当实现收益的项目也未实现收益，如：2016-2023年，共发行政府专项债券项目47个，均无运营收益，但是每年均需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将加大偿债风险。此外目前主要依靠平台公司收益、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及“借新还旧”偿还债务，资金来源有限，同时还增加了未来的债务偿还压力及债务利息支出，进一步加重了债务负担，导致财政呈现投入能力弱、过度举债、赤字增加的恶性循环。

2、国库暂付款规模较大。

2023 年暂付款余额 97,431.00 万元（为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其中：机关单位 1,325.00 万元、平台公司 2,157.00 万元、乡镇 4,237.00 万元、企业 1,636.00 万元、项目小组 11,387.00 万元、赤字挂往来 46,203.00 万元、待核销资产 30,486.00 万元。按账龄分析，暂付款账龄在 5 年以下的有 2 笔、6-10 年（含）的有 34 笔、11-15 年（含）的有 11 笔、15 年以上的有 4 笔。2023 年暂付款总额占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13.78%，超过规定要求 8.78 个百分点。

3、特许经营项目运作存在风险。

一是专项债券项目与特许经营同时并存，将增加财政未来支出责任，存在违规运作风险。衡南县县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采用 BOT 方式实施，但该项目 2022 年已申报了专项债券资金且已成功发行，其收益方式不符合《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规定。此外，该项目存在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缴纳特许经营权出让费的情况。二是特许经营主体为地方融资平台公司，无社会资本方参与，未发挥社会资本撬动作用。衡南县县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创 4A 级景区生态文旅项目的特许经营者均为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衡南县财政局间接控股的地方融资平台公

司，不符合《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金〔2014〕113号）“第二条 本指南所称社会资本是指已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境内外企业法人，但不包括本级政府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他控股国有企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共属性较弱的项目，应由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关系国计民生、公共属性较强的项目，民营企业股权占比原则上不低于35%”的规定。三是**特许经营**者**投标及评标公平性、合理性存疑**。衡南县县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特许经营投标评标资料未留档保存；上述两个特许经营项目的投标人均为地方融资平台公司，分别是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衡南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两个项目对应的三家投标企业的评分差距过大，评标综合得分分别是93.43、65.71、42.86及评标综合得分分别是93.14、75.71、55.10。

4、平台公司运行存在风险。

一是**盈利能力弱**。现有平台公司2023年净利润均为负值，盈利能力弱，如：2023年衡南县城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利润表，其主营业务收入为0、净利润为-120万元；衡南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0、净利润为

-491.65万元。产生的原因主要是：一是平台公司自身“造血”能力较弱，县融资平台公司只担负政府融资建设和项目管理工作，不具备经营实体，缺乏持续稳定的经营收益；其次未建立市场化盈利模式，严重依赖财政收入。二是资产质量低，具备现金流资产太少，融资难度大，无法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三是投融资结构不合理，存在短贷长投现象，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在融资方面更倾向于短期借款，短期借款的利率通常较高；但在投资方面更倾向于长期项目，投资金额大、周期长，且回报率低，对社会资本的吸引力不高。四是复合型管理人才比较匮乏，组织结构亟待优化，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中的管理人员需要具备财务、法律、市场等多方面的专业知识，才能全面把握公司的运营情况。然而，由于这些领域的专业性较强，复合型管理人才数量相对较少。二是自身负债率偏高。结合9家地方融资平台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其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企业有5家，如：衡南县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135.24%、湖南省清泉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103.72%等，不符合《加快推进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建立企业资产负债率预警机制，原则上，地方投融资平台公司资产负债率不得超过70%的红线，特定时点最高不得超过75%”的规定。三是平台公司通过设立政府项目进行融资。经审核国库集中支付数据及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科目明细账，发现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衡南县茶市镇等10个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均存在大额往来，其往来款未计入银行存款科目，直接通过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资金流向不明晰。2023年2月15日，衡南县农业农村局经招标确认衡南县2023年高标准农田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标人为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融资资金，中选结果无中标金额。项目内容主要为向老百姓租用土地用于农田更新改造，改造后再出租给种植大户，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因考虑实际收益难以覆盖项目建设成本仍未开展。衡南县乡村振兴及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于2022年8月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衡阳市衡南县支行贷款2.9亿元，2023年2月归还贷款0.7万元，剩余2.2亿元贷款资金用于企业其他经营性项目建设。

六、有关建议

（一）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转变传统预算观念

一是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从“财政保障观”转向“预算管理观”。财政保障观本质上是一种“靠多花钱解决问题”的规模观，但随着财政困难的加剧，在实践中导致支出、赤字、债务规模膨胀，进而产生诸多负面影响与后果。财政保障观根植于粗放型即外延式发展规模，本质上不可持续，从注重规模到注重管理是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二是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实行零基预算，以“零”为起点，预算安排不以往年预

算安排为依据，打破“基数+增长”的惯性思维和固化状态，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决策要求、绩效目标和财力可能等，对预算编制实行逐项审核安排。所有支出按照“先定事后定钱”的原则，实事求是编制预算。同时，强化全口径预算管理，深入推进专项资金、跨部门资金、财政拨款与单位资金统筹整合，集中财力办大事。三是健全预算制度。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同时，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四是进一步推进地方预算绩效改革。不管是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还是高质量发展的要求，都必须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绩效，真正将财政资金花在改善民生、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领域。要建立健全“全方位、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做到事前有评估、事中有跟踪、事后有评价的绩效管理新模式，真正实现提高公共服务绩效管理。五是推进财政体制改革。适度强化省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规范跨区域收入划分办法，调整园区财政体制，完善转移支付分配办法，完善引导县域高质量发展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发调动各方积极性主动性，确保县财政运行稳健、长期、可持续。

（二）增加地方自主财力，提升县域自我发展能力

一是加强收入征管，提高收入质量。积极落实税费共治实施方案，加强风险防控和税费监管，实现综合治税部门与

财政、税务三者的信息贯通；加大重点税源、重点税种管控，堵塞征管漏洞，确保税收收入足额入库，同时做好非税收入征缴，重点从土地出让金、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等加大征收力度，做到应收尽收。二是优化产业结构，创新扶持政策。加强财源培植，促进产业集群发展，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同时持续优化园区产业布局和功能定位，带动配套企业抱团入驻。完善支持优势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统筹整合机制，完善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财政激励政策，积极探索政府资金市场化运作模式，发挥财政资金带动社会资本的引领作用以及财政政策激励引导促进作用。积极涵养培育优质税源，稳步提高税收收入占财政收入比重。三是优化营商环境，推动产业提质增效。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以优质的营商环境和制度创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避免在招商引资中出现恶性竞争、产业发展布局同质化的现象。

（三）改变土地财政模式，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根据自然资源部出台的相关要求，建立处置闲置、盘活存量土地的协调决策机制，加强土地资产管理，改变土地财政模式由卖地向管地转变。一是鼓励开发，消除开发建设障碍，完善规划条件和相关配套设施要求，采取“收回—供应”并行方式简化程序；二是促进转让，充分发挥土地二级市场作用，推进房地产用地“带押过户”，鼓励转让或者合作开发；三是合理收回，按照“以需定购”原则，以合理价格收回闲置

土地，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四是加强土地执法队伍建设，加强土地资产管理，避免大量土地征而不用现象出现，减少土地浪费。

（四）完善财政管理体制机制，提高县级财力保障

一是科学划分政府间事权和支出责任，适当增加和上移部分财政事权的省级支出责任，减少公共事权，加大其维持性、社会性事权分担比例，进一步满足省级宏观调控、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区域协调发展的要求。二是持续推进转移支付制度改革。围绕“兜底线、促均衡、保重点”目标，调整中央、省级对县级转移支付结构，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优化横向、纵向财力格局，推动财力下沉，努力缩小区域间、城乡间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差距，增强县级促发展保障能力。同时减少转移支付中“地方配套资金”要求，进一步规范转移支付分配方法，提高转移支付的透明度并向社会公开，以信息公开倒逼转移支付管理水平提高。

（五）规范运行管理，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一是严控财政供养人员规模，规范聘用程序及临聘人员工资待遇，落实绩效考核，有序推进临聘人员清退工作；对未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的用人单位，实行核减其财政预算和支出基数等有效举措。二是规范资产管理，资产盘活流程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加强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全面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资产管

理规范、流程清晰、责任可查。三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建立政府采购评价指标体系，提高采购工作的执行力和透明度。四是多措并举完善暂付款长效管理机制。建立暂付款跟踪和逾期台账，对借出款项全程跟踪监督；建立借款单位、财政业务部门、财政国库部门的责任共担机制，增强监督的协同性和刚性约束。

（六）强化地方债务管理，充分发挥地方债稳增长、防风险等重要作用

一是健全地方政府法定债券管理。加强法定债券发行使用管理，优化投向领域和投后管理，强化专项债券资金“借用、管、还”穿透式监测；加快资金拨付和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将下达的资金拨付至项目实施主体，加大资金安全合规使用的监管力度；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项目运营管理责任，对项目建设及运营进展情况进行管理。二是推进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压实地方党委政府主体责任，用好用足现有政策资源，加大清理盘活资产资源力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切实防范化解本地区隐性债务风险。三是保持监管高压态势。常态化开展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核查，对隐性债务数据“先核后报”，加强对各类违法违规举债行为的追责问责。

（七）优化特许经营项目管理方式，保障其高质量发展

一是合理选择特许经营者，发挥社会资本撬动作用，应

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供给，调动民营企业 and 外商投资企业积极性，保障社会资本充分竞争，避免本级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作为社会资本方搞“自我循环”。二是聚焦使用者付费，强调项目禀赋质量，明确收费渠道和方式，项目经营收入能够覆盖建设投资和运营成本、具备一定投资回报，不因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而额外新增地方财政未来支出责任。三是加强项目管理，保障特许经营高质量发展，明确特许经营项目管理责任分工，重构实施许经营的前期决策审批机制，突出“特许经营方案”在特许经营决策和项目实施中的依据性地位，鼓励特许经营者降本增效、积极创新。

（八）明晰政企关系，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一是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建立政府与国有企业之间的权力边界、风险边界，推动国有企业成为真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的独立市场经营主体，避免国有企业经营风险与财政风险相互传导。二是对地方融资平台公司进行公益性项目与市场化项目的分离，同时地方融资平台公司应在新资源、新业务注入方面主动谋划，开辟多元化、产业化投资的发展机会，优化市场化资本结构。三是妥善处理融资平台公司债务和资产，剥离其政府融资功能，防范地方国有企事业单位“平台化”。四是建立健全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将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作为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审批的

内在要求和前置条件，设置国有企业承担政府投资项目、公益性项目的门槛条件，避免国有企业因承担政府投资项目、公益性项目而引发债务风险。五是深挖国有企业债务风险，压实财政、国资等部门的出资人责任和监管责任，建立国有企业平均资产负债率警戒线和管控线。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八、附件

附件 1: 2023 年度衡南县县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
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2: 2023 年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绩效评价问题
清单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结果分析

湖南省效政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湖南省效政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张源

绩效评价师: 赖心东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 1: 2023 年度衡南县县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财政收支情况 (30 分)	收入完成情况 (4 分)	预算收入完成率	2	反映地方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计算公式： $\text{预算收入完成率} = \frac{\text{“四本”预算收入}}{\text{“四本”预算总额}} \times 100\%$ 。	“四本”预算收入是否完成预算金额。“四本”预算收入完成率=“四本”预算收入完成数/“四本”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1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均完成年初预算，完成率达到了 100% 的，得 2 分。在此基础上，每一本预算的完成率低于 10 个百分点以内的，扣 0.1 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以上收入需剔除政策性减收因素。	1	①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55,088.00 万元，收入完成 164,126.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16,749.00 万元，非税收入 47,377.00 万元，收入完成率 105.83%；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45,500.00 万元，收入完成 206,577.00 万元，收入完成率 141.98%；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229.00 万元，收入完成 28.00 万元，收入完成率 12.23%；④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67,157.00 万元（其中预算收入 95,415.00 万元，上年结余 71,742.00 万元），收入完成 83,732.00 万元，收入完成率 87.76%。 该项指标得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预算收入增幅	2	反映地方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度是否有增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	被评价地区当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不低于既定目标,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既定目标为6%,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4,126.0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16,749.00万元、非税收入47,377.00万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5,775.0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02,299.00万元、非税收入43,476.00万元,即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为12.59%,超过既定目标6%。该项指标得2分。
	财力保障(5分)	地方可用财力	2	反映被评价地区经济发展和资源配置的情况。	被评价地区地方可用财力是否能覆盖“三保”支出,地方可用财力是否逐年增长,当年地方可用财力增长是否不低于地方平均水平。可用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①地方可用财力-“三保”支出>0,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地方可用财力逐年增长,增长趋势达到既定目标,得0.5分;否则视情况给分。 ③当年可用财力增长率≥地方可用财力增长率平均水平,得0.5分;否则不得分。	1.75	①2023年衡南县可用财力624,080.00万元,“三保”支出372,112.59万元,即地方可用财力能够覆盖“三保”支出。该项得1分。 ②衡南县可用财力增长趋势暂无目标,地方可用财力逐年增长,2020-2023年分别增长10.55%,3.67%,2.89%,2.65%,增长幅度逐渐放缓。该项得0.5分。 ③近三年衡南县可用财力平均增长率为2.77%,2023年可用财力增长率2.65%低于平均增长水平,考虑到近几年衡南县的税收收入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调入资金+上年结余收入-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补助下级支出-专款补助部分			非税收入在增加，因省级的转移支付及相应资金的减少导致可用财力增速变缓，该项酌情给 0.25 分。综上，该项指标得 1.75 分。
		转移支付依赖程度	2	反映地方政府对上级财政依赖程度。	转移支付依赖程度=上级转移支付/可用财力	转移支付依赖程度在全省总体水平内，得满分；否则每低 1%扣 0.1 分。	1.79	2023 年衡南县税收返还 13,584.00 万元、转移支付 458,558.00 万元、可用财力 624,080.00 万元，转移支付依赖程度为 75.65%。根据《关于湖南省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23 年中央下达湖南省转移支付 5,072.7 亿元。全省转移支付依赖程度 64.9%。该项指标得 1.79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财政依存度	1	反映被评价地区经济运行质量。	财政依存度=财政收入/GDP*100%	财政依存度大于或等于省财政依存度，得1分；否则每低1%扣0.1分。	0.71	2023年度衡南县地区生产总值425.15亿元，财政收入164,126.00万元，财政收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3.86%；根据湖南省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年度全省地区生产总值50,012.9亿元，财政收入3,360.50亿元，财政收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6.72%；故衡南县财政依存度低于省财政依存度。 该项指标得0.71分。
	收入质量（10分）	税收收入占比及提高幅度	2	反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和质量。	税收占比=（税收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 税收占比提高幅度=当年税收占比-上年税收占比。	① 税收收入占比≥70%，得1分；65%≤税收收入占比<70%，得0.5分；税收收入占比<65%，不得分。 ② 税收占比比较以往年度有所提高，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①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5,775.0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02,299.00万元，税收占比70.18%；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4,126.0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16,749.00万元，税收占比71.13%。 ②2023年税收占比比较2022年度提高0.96%。 该项指标得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2	反映被评价地区税收收入和生产总值关系，以及变动情况。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frac{\text{地方税收收入（万元）}}{\text{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本指标使用动态指标打分方式，设置60%基础分，即： ①税收贡献率 $\geq X$ ，得分= $40\%*2+60\%*2$ ； ②税收贡献率 $< X$ ，得分= $0*2+60\%*2$ 。 备注：X为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1.2	2023年度地方税收收入116,749.00万元，地区生产总值425.15亿元，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为2.75%；根据湖南省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年度全省地区生产总值50,012.9亿元，税收收入2,208.5亿元，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为4.42%；故衡南县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低于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地方税收贡献率。 该项指标得1.2分。
		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	2	反映主体税种对税收收入影响程度。	被评价地区的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是否高于全省总体水平。 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 $\frac{\text{主体税种税收收入总额}}{\text{税收收入总额}}$ 。主体税种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	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高于全省总体水平的，得2分；否则每低10%，扣0.2分。	1.43	2023年度衡南县主体税种税收收入总额为30,787.00万元，税收总额为116,749.00万元，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26.37%，而2023年全省主体税种税收贡献率为54.89%。该项指标得1.4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收入真实性	4	反映被评价地区收入组织的规范程度，是否存在违规行为。	被评价地区是否存在收取“过头税费”、违规揽收税费、以清缴补缴为名增加市场主体不合理负担、大规模集中清欠，以及采取空转、转引税款等手段虚增收入等行为。	存在征收“过头税费”、违规揽收税费、以清缴补缴为名增加市场主体不合理负担、大规模集中清欠，以及采取空转、转引税款等手段虚增收入等行为的，每查出1个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2.5	一是存在通过平台公司储备土地增加财政收入的情况，土地出让审批后监管缺失。2020至2023年期间，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共竞得土地44宗，出让金额合计212,563.7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仅5宗土地完成建设，其余2宗正在收回，27宗尚未开工，开工率仅11.36%。二是国有资产处置流程不合规，资产盘活效果不佳。2023年度衡南县国有资产处置受让方均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未见拍卖、公开招标等相关资料，且经沟通了解，均未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直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处置；2023年处置的国有资产，除自来水公司及水厂正常营业外，其他资产仍旧处于闲置状态，闲置比76.76%，未能有效发挥资产价值。三是特许经营主体为地方融资平台公司，无社会资本方参与。衡南县县城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公园创 4A 级景区生态文旅项目的特许经营者为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衡南县财政局间接控股的地方融资平台公司。该项指标得 2.5 分。
	预算平衡 (2 分)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	反映被评价地区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平衡情况。	被评价地区公共预算收入对公共预算支出的覆盖程度,即地方政府依靠自身财力对支出的平衡能力,其计算公式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财政收支平衡率大于 0%, 财政收支盈余, 得 2 分; 财政收支平衡率等于 0%, 得 1 分, 财政收支平衡率小于 0%, 当年财政存在赤字, 不得分。	2	2023 年衡南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707,273.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34,528.00 万元, 即财政收支平衡率 10.29%。该项指标得 2 分。
	政策保障 (3 分)	重大战略任务保障程度	3	反映重大战略任务资金到位情况、及中央及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任务保障情况。	①重大战略任务地方财政资金是否到位。 重大战略任务地方财政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的重大战略任务地方财政资金/应到位的重大战略任务地方财政	①重大战略任务地方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得 2 分; 每低于 5%扣 0.1 分, 扣完为止。 ②未存在重大战略任务保障不到位的情况, 得 1 分; 否则每发现一例问题扣 0.25 分, 扣完	1.74	①2023 年衡南县级财政应配套义务教育、教育、交通公路、乡村振兴、医疗卫生、优抚安置、民生社保以及专项债项目共 101,776.89 万元, 实际配套 37,500.96 万元, 资金保障率 36.85%。主要未配套部分为经济建设项目、2023 年打好经济增 长主动仗奖补、教育相关配套资金以及专项债项目。该项得 0.7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资金*100%。 ②中央及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任务是否保障到位。	为止。		②未发现衡南县2023年对中央及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任务保障不到位的情况，得1分。 该项指标得1.74分。
	民生保障 (6分)	民生支出占比及增幅	3	反映地方政府民生保障程度和增长能力。	以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住房保障与民生直接相关的支出以及科学、环境保护、农林水、交通运输、公共安全及其他与民生密切相关的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以及年度间变化情况为对象，评价县级财政支出结构优化程度。	①民生支出占比达到70%，得2分；否则视情况给分。 ②当年民生支出有增长，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教育、科技、农林水等方面民生支出“只增不减”，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38	①2023年全县累计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528.00万元，其中民生支出418,352.00万元（8项），占比65.93%。该项得1.88分。 ②2022年民生支出461,819.00万元，2023年民生支出较2022年减少9.41%。2023年民生支出占比前三分别为教育支出、农林水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8.15%，17.81%，17.29%。 ③教育支出、农林水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分别较2022年增长0.52%，2.9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民生支出占比=民生支出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 当年民生支出增幅=(当年民生支出-上年民生支出)/上年民生支出*100%。			8.32%、1.58%。该项得 0.5 分。 综上，该项指标得 2.38 分。
		“三保”支出保障	3	反映“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情况。	被评价地区“三保”支出保障率是否为 100%；是否存在“三保”政策不落实等违规问题；是否出现工资欠发，导致群体上访或者重大负面舆情。 “三保”支出保障率=实际安排“三保”支出数/“三保”支出需求数*100%	①“三保”支出保障率 100%，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②县级财政监督检查发现“三保”政策不落实等违规问题，发生“三保”保障不到位等风险事件，造成不良影响，视情节轻重，每出现 1 起扣 0.5 分，扣完为止。对发生“三保”风险事件，特别是出现工资欠发问题，导致群体上访或者重大负面舆情的，该项不得	3	①2023 年衡南县“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363,668.00 万元，实际支出 372,112.59 万元，“三保”支出保障率 102.32%。 ②未发现“三保”政策不落实等违规问题，未发生“三保”保障不到位等风险事件。 该项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分。		
财政运行管理(2	中期财政规划(1分)	中期财政规划执行情况	1	反映被评价地区中期财政规划执行情况。	被评价地区是否编制中期财政规划、规划是否合理。	①被评价地区编制了中期财政规划，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被评价地区中期财政规划科学、合理，得0.5分；否则视情况给分。	1	衡南县财政局编制了“十四五”财政专项工作规划，规划较科学、合理。该项指标得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5分)	预算编制管理(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反映被评价地区是否按照要求,科学、合理、完整编报预算。	财政部门是否完整地编制预算,预算编制细化程度是否达到要求。	①实施全口径、一体化预算管理,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与政府债务预算(计划)同步编制、统筹管理,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列支的,得0.5分;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1分,扣完为止。 ②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得0.5分;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1分,扣完为止。 ③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	0.75	①衡南县实施全口径、一体化预算管理,不存在无预算、超预算列支的情况。该项得0.5分。 ②部分项目预算编制细化程度不合理,评价组抽查衡南县财政局、衡南县农业农村局、衡南县自然资源局、三塘镇以及第五技工学校,其项目预算偏离度较高,如:第五技工学校年初项目支出预算为0万元,但实际项目支出1,300.63万元,县财政局年初项目支出预算为710.00万元,但实际项目支出2,449.85万元,故该项不得分。 ③预算分配固化,存在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慢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评价组结合衡南县2020年以前(两年以上)存量资金明细表,截至2023年底14个结转两年以上的项目仍有指标结余,其中:2023年项目指标执行率低于20%的项目8个,2023年项目指标执行率为0%的项目5个。该项不得分。 ④2022年衡南县财政代编项目共计237个,财政代编金额总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得0.5分；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1分，扣完为止。 ④2023年财政代编预算金额占年初支出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比重较2022年所占比重有降低得0.25分，否则不得分。 ⑤预备费编制了本级预算预备费的动用方案得0.25分，否则不得分。		323,293.7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5,30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2,605.00万元，预算支出合计717,905.00万元，财政代编金额占支出占比45.03%；2023年财政代编项目共计231个，财政代编金额总计336,391.27万元，对比2022年增加了13,097.5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2,918.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5,500.00万元，预算支出合计718,418.00万元，财政代编金额占支出占比46.82%。即2023年财政代编预算金额较2022年度占比增加了1.79%。该项不得分。 ⑤2023年1月2日，衡南县财政局制定了《2023年度预备费动用方案》。该项得0.25分。 综上，该项指标得0.7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预算编制规范性	1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预算是否按规范要求进行编制。	政府预算是否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要求，按规定进行编制。	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年初预算批复时间节点合理合规、新增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得分1分；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0.2分，扣完为止。	0.8	衡南县2023年预算编制采取“二上二下”预算编制流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各项原则和要求，年初预算批复时间节点基本合理合规，但部分新增项目未进行事前绩效评估。该项得0.8分。
		预算编制准确性	1	反映地方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编制是否准确。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偏离度是否控制在±8%以内，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偏离度是否控制在±10%以内。收入偏离度=[(收入完成数/年初预算数)-1]*100%。	①-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偏离度≤8%的，得分=1-(收入偏离度-8%)/8%*0.5；偏离度≥16%的，不得分。 ②-1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偏离度≤10%的，得0.5分；10%<偏离度<20%或-20%<偏离度<-10%的，得分=[1-(收入偏离度-10%)/10%]*0.5；偏离	0.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3年完成223,844.00万元，年初预算数214,725.00万元，预算偏离度为4.2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23年完成206,216.00万元，年初预算数145,500.00万元，偏离度为41.73%，故该项指标得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度≥20%的，不得分。		
	预算执行管理（11分）	预算执行进度	2	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100%； 政府基金预算支出进度=政府基金支出数/政府基金年初预算数*100%； 序时进度=月份数/12序时进度=月份数/12	①以2023年4月-11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为考核依据，若当月支出进度≥序时进度，则该月份得0.125分；若支出进度<序时进度，该月不得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0.125。 ②以2023年4月-11月政府基金预算支出进度为考核依据，若当月支出进度≥序时进度，则该月份得0.125分；若支出进度<序时进度，该月不得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0.125。	1	一般公共预算4-11月支出进度均大于一般公共预算序时进度；政府性基金预算4-11月支出进度均小于一般公共预算序时进度，故该项指标得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存量资金管理	2	反映存量资金规模、清理盘活以及管理情况。	被评价地区是否建立存量资金管理措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能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23年财政存量资金占比是否较2022年有所下降。财政存量资金占比=当年财政存量资金规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100%。财政存量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部门预算结转结余、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周转金、其他存量资金。	①被评价地区建立存量资金管理措施，得0.5分。 ②当年度存量资金占比较上年度有所下降，得1分，否则酌情给分。 ③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得0.5分；否则酌情给分。	1.6	①2022年1月6日，衡南县财政局制定《衡南县财政收回存量资金管理方案》。该项得0.5分。 ②评价组结合县财政局提供的2022年、2023年存量资金统计表，2022年存量资金总额为184,363.00万元，其中：单位指标存量资金为110,017.00万元、股室指标存量资金为74,346.00万元；2023年存量资金总额为282,765.00万元，其中：单位指标存量资金为216,211.00万元、股室指标存量资金为66,554.00万元。根据决算总表，2022年、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657,633.00万元、634,528.00万元，2022年、2023年财政存量资金占比分别为28.03%、44.56%。即2023年度存量资金占比较2022年度增加了16.53%。该项得0.6分。 ③2023年盘活存量资金149,573.00万元，其中：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70万元、其他盘活方式148,703.00万元；2023年新增存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资金 247,975.00 万元。该项得 0.5 分。 综上，该项指标得 1.6 分。
		直达资金监管情况	2	反映直达资金执行情况。	被评价地区直达资金是否按进度执行，直达资金监控系统预警信息是否认定正常、是否及时处理；直达资金是否按规定使用。直达资金月均支出进度=中央直达资金累计支出金额/中央直达资金下达总规模。取 3、6、9、12 月的直达资金执行进度进行考核。 序时进度=月份数/12 序时进度=月份数/12	①直达资金月支出进度≥序时进度的，该月份得 0.125 分；若支出进度<序时进度，该月份不得分，总分=达到序时进度的月份数*0.125。 ②直达资金监控系统预警信息认定正常，且无未处理和认定违规事项，得 0.5 分；每出现一例认定不正规、未处理或认定违规事项，扣 0.02 分，扣完为止。 ③资金按规定使用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5	①2023 年中央直达资金总规模 201,407.42 万元。全年支出 101,482.16 万元，总支出进度为 50.39%；衡南县 2023 年 3、6、9、12 月直达资金月均支出进度为 18.97%、24.91%、37.61%、50.39%，均未达到序时进度；该项不得分。 ②根据监管系统，存在 6 处支出预警信息，主要为疑似违规收款方账户，涉及计划生育、困难群众救助、优抚对象补助，金额 4,194.95 万元。经县财政核实确认系统账户无误，预警信息已处理。该项不扣分。该项得 0.5 分。 ③资金按规定使用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得 1 分。 综上，该项指标得 1.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库款保障水平	2	反映被评价地区月末库款保障水平。	被评价地区月末库款保障水平是否处于合理区间。月末库款保障倍数=月末库款净额/本年度月均库款流出额*100%。库款净额是指国家金库中的财政存款金额，本年度月均库款流出是指截至考核月末年度内月均库款流出规模。	月末库款保障倍数在0.3-0.8之间的月份得分，否则该月不得分。得分=(达到要求的月份数/评价月份总数)*2，评价月份为6-12月。	1.43	2023年6月-12月月末库款保障倍数在0.3-0.8之间的共有5个月，9月、10月的库款保障倍数未达要求，其中9月的库款保障倍数为0.16、10月的库款保障倍数为1.03，故该指标得1.4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政府债券管理	2	反映新增专项债券执行情况。	新增专项债券年末实际支出进度是否达到要求，新增专项债券年末总体支出进度是否达到要求，债券资金是否按规定使用。	①新增专项债券年末实际支出进度得分=项目单位实际支出/该县市国库拨付金额*0.5 ②新增专项债券年末总体支出进度得分=项目单位实际支出/该县市专项债券实际发行金额*0.5 ③债券资金按规定使用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计1分；否则不得分。	0.04	①根据2023年国库支付数据，2023年衡南县国库实际拨付新增专项债券金额为30,300.00万元（此处不包括拨付往年专项债券资金8,000.00万元），项目单位实际支出1,630.00万元，新增地方债券年末实际支出进度5.38%$(1,630.00 \text{ 万元} / 30,300.00 \text{ 万元})$。 ②2023年衡南县实际发行专项债券78,020.00万元（含化债资金27,920.00万元），即新增专项债券年末总体支出进度为2.09%$(1,630.00 \text{ 万元} / 78,020.00 \text{ 万元})$。 ③2023年新增专项债券闲置47,720.00万元在财政，但结合其年末库款余额，存在财政挤占专项债券资金用于保工资、保运转的情况。 该项指标得0.0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用以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被评价地区政府采购执行情况，以当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反映。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采购计划金额）×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得1分；若执行率小于100%，得分=执行率*1分。 若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该项得0.5分。	0.5	年初衡南县政府采购预算为49,913.25万元，根据政采股2023年工作汇报中的实际采购支出数据，2023年衡南县政府采购金额为56,713.90万元，实际采购支出金额大于政府采购预算金额。该项指标得0.5分。
	预算绩效管理（3分）	绩效目标管理	1	预算绩效目标公开情况。	预算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覆盖范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覆盖范围；绩效目标管理范围；绩效目标管理范围覆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财政部门将重要绩效目标与年度预算草案同步报送同级人大。	以2023年报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的考核资料作为评价依据。	0.8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该项指标得0.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绩效评价管理	1	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情况、部门绩效评价情况、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财政绩效评价运行情况、财政绩效评价质量管控情况、绩效评价结果报送情况。	预算部门绩效自评覆盖范围；财政部门组织本级预算部门开展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财政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对政府投资资金、部门整体支出、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政府债务项目等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情况；财政对重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情况；对本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实施抽查情况；按要求审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情况；开展第三方机	以 2023 年报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资料作为评价依据。	1	2023 年衡南县共 86 个一级预算单位完成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全覆盖；县财政局对 12 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社会保险基金、政府债务等，并对中介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质量进行了考核。该项指标得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构绩效评价业务质量监管和考核情况；将绩效评价结果报送同级党委、人大、政府审查或参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	事前绩效评估结果应用情况、绩效目标管理结果应用情况。	财政部门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给被评价单位情况；督促有关被评价单位限期反馈整改落实情况；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情况；将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情况。	以 2023 年报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资料作为评价依据。	0.8	财政部门预算编制安排和政策调整与绩效评价结果尚未形成严格完善的挂钩机制，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程度低。 该项指标得 0.8 分。
	预算透明度信息化（2 分）	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被评价地区预算管理信息公开完整性、易获取性，向同级人大报送绩效管理情况的全面性。	被评价地区预算绩效管理信息/预算公开是否完整、规范、易获取，向同级人大报送绩效管理情况是否全面。	①根据各级预决算公开检查结果，对于存在问题的问题的地区按问题数量和重要程度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②对被评价地区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向人大报送绩效管理信息情况进行抽查，根据抽查情况进行评分。	0.9	①截至评价日，预决算公开内容未严格按照《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执行，一般公共预算应公开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和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但衡南县未公开。 ②通过对衡南县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核查，全县一级预算单位 86 个均公开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110 个单位（含二级预算单位）公开了项目支出绩效表，水文水资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局、中国人民政协衡南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表由其所属一级预算单位代编，向人大报送绩效管理信息情况。 该项指标得 0.9 分。
		信息化建设情况	1	反映预算管理系统一体化建设情况。	根据财政部、省财政厅月度考核情况，综合考核该地区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是否保质保量完成。	根据《湖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考核情况通报》文件，衡南县获得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综合得分 99.75 分，高于全省各州市、县区综合得分的平均分 96.49 分，其中预算编制方面得分 30 分，高于全省平均分 28.50 分；预算执行方面得分 59.95 分，高于全省平均分 58.25 分；技术检查方面得分 9.81 分，高于全省平均分 9.73 分。该项指标得 1 分。	1	根据《湖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考核情况通报》文件，衡南县获得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综合得分 99.75 分，高于全省各州市、县区综合得分的平均分 96.49 分，其中预算编制方面得分 30 分，高于全省平均分 28.50 分；预算执行方面得分 59.95 分，高于全省平均分 58.25 分；技术检查方面得分 9.81 分，高于全省平均分 9.73 分。该项指标得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资产与采购管理 (2分)	固定资产管理	1	反映被评价地区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被评价地区资产入账管理、资产利用管理、资产处置管理及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上缴情况。	①根据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资产是否均已入账，资产账实相符，得0.25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geq 90\%$，得0.25分，$70\% \leq$固定资产利用率$< 90\%$，得0.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70\%$，不得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得0.25分。 ④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0.25分。	0.75	①根据衡南县固定资产审计报告（衡审报〔2024〕6-4号），存在土地和房屋存在账实不符的情况，如县财政局、县交通运输局等13家单位资产信息系统中土地面积为68534.4平方米，单位实际上报土地面积为15101000.91平方米，两者相差1442466.51平方米。根据单位提供的整改资料，其差异真实存在，因系统录入导致的差异，该项得0.1分。 ②衡南县2023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报告显示该县县固定资产在用296,147.06万元，闲置729.12万元，在用资产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99.65%。该项得0.25分。 ③资产处置价格虚高，茶市石桥小学、龙确中学、疏市古山完小、冠市五一完小、茶市新练完小评估单价均为1800元/㎡，远高于《关于公布实施衡南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的通知》（清政发〔2020〕8号）中对应的商服地价。该项得0.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④资产处置收益未足额上缴, 2023年国有资产处置共计 29 个项目, 金额 103,359.43 万元, 处置收入实收 65,714.55 万元, 仍有 37,644.88 万元未缴纳, 如: 疏市水厂资产处置款项 4,504.31 万元, 已完成支付 4,004.31 万元, 仍有 500 万元未支付。该项得 0.15 分。 综上, 该项指标得 0.7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政府采购管理	1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政府采购程序是否规范、合理，是否应采尽采。	①应纳入政府采购的支出均纳入政府采购，得0.5分；每发现1项应纳入政府采购而未通过政府采购支出的扣0.1分，扣完为止。 ②政府采购规范，得0.5分；每发现一项不规范事项扣0.05分，扣完为止。	0.8	①政府采购未应采尽采，部分部门的政府采购未通过电子卖场直接交易，如：财政局向湖南省开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电脑及打印机共支出20.62万元，电子卖场采购金额为9.47万元（加维修费总计15.14万元）。 ②对76个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进行抽查，发现项目存在缺少需求论证、实施计划、一般性审查意见书等必备流程，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中标成交时间，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未在中标日起30日内签订的情况。 该项指标得0.8分。
	内控与监督管理（2分）	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1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被评价地区是否建立健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机制和财政资金监管制度，包括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以及合同管理等主要经营	①建立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机制和财政资金监管制度，得0.5分；否则视情况给分。 ②内控体系健全，得0.5分；否则视情况给分。	1	①建立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机制和财政资金监管制度。 ②内控体系健全，制定了六大业务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管理制度。 该项指标得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济活动对应的管理制度。			
		财政监督检查情况	1	反映被评价地区财政监督检查情况。	被评价地区是否开展财政监督检查，是否有效，财政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是否得到有效整改；同级审计近三年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是是否进行整改，整改是否到位。	①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得0.25分；否则不得分。 ②对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有效督促整改，整改落实到位，得0.25分。 ③对审计、纪检、财政等部门近三年各项检查中发现违法违规问题进行整改，得0.5分；否则按比例给分。	0.8	①2023年衡南县开展财政监督检查。该项得0.25分。 ②衡南县对相关违法违规的13类问题建立问题台账，各单位对发现的问题提交整改报告，同时制定了《衡南县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由于衡南县财政监督检查开展范围较广，需整改单位较多，相关整改资料未统一整理成册，仅向评价组提供了财政监督检查发现的13类问题的部分单位整改报告，因此无法对衡南县2023年财政监督检查问题落实到位情况做出量化判断。该项得0.15分。 ③2021-2022年预算执行审计中共计77个问题，截至整改结果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日，已完成整改问题 61 个，16 个问题尚未整改到位。该项得 0.4 分。综上，该项指标得 0.8 分。
财政可持续性 (25 分)	运行成本控制情况 (8 分)	财政供养人员规模	4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事业人员及临聘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通过对比被评价地区政府实际在职公务人员、事业人员及临聘人员与对应的编制数，判断其人员成本控制程度。	①公务人员控制率 = (公务人员数 / 编制数) × 100%。公务人员以 12 月份工资表为准，编制数以编办下达的编制数为准。目标值 ≤ 100%；达到目标值得 1.5 分，每超出 1 人扣 0.2 分，扣完为止。 ②事业人员控制率 = (事业人员数 / 编制数) × 100%。事业人员以 12 月份工资发放人数为准，编制数以编办	3	①2023 年末全县核定行政编制 2379 名，实有行政在编 2061 人，公务人员控制率为 86.63%。 ②核定事业编制 15199 名，实有在编 15126 人，事业人员控制率为 97.78%。 ③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衡南县编外人员共 4262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24.25%，超目标值 10%。综上，该项指标得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下达的事业人员数为基准。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1.5分，每超出1人扣0.2分，扣完为止。 ③编外人员控制率=编外人员数/（事业人员编制数+公务人员编制数）×100%。编外人员以12月份工资发放人数为准，编制数以编办下达数为基准。目标值≤10%；控制率在目标值以内得1分，超过目标值不得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反映被评价地区“三公”经费的控制程度。	通过对比当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与上年度预算，以及当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与当年度的“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判断“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当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预算总额且实际支出总额≤预算总额的，得2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0.5分。	2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为2,572.0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为1,656.50万元，即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2023年实际支出为1,033.36万元，即2023年实际支出总额<2023年预算总额。该项指标得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一般性支出压减	1	反映被评价地区一般性支出年度压减情况。	一般性支出压减= (本年度一般性支出实际发生数-上年度一般性支出实际发生数)/上年度一般性支出实际发生数*100%	当年度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度有压减，得满分；若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度无减少，该项不得分。	1	2022 年一般性支出 75,429.86 万元、2023 年一般性支出 73,962.82 万元，2023 年较 2022 年一般性支出压减 1,467.04 万元，压减率 1.94%。该项指标得 1 分。
		成本支出标准体系建设	1	反映地区不同行业、分类分档的预算项目成本支出标准体系、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对成本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个数、建设质量、使用情况等进行综合评定。	成本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个数、建设质量、使用情况等评定情况较好得 1 分，存在相关问题的不得分。	0.5	衡南县人员公用经费按定编数实行分类分档安排，未建立项目支出标准体系。该项指标得 0.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运转可持续性 (17分)	国库资金欠款情况	3	反映欠上级国库资金情况。	被评价地区是否欠上级国库资金的情况，当年欠款规模是否增加。国库资金范围仅指与上级往来资金，不含政府债券本息欠款情况。	①未欠上级国库资金或当年欠款规模未增加(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上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0)的，得3分。 ②欠上级国库资金且当年欠款规模净增加的，得分=[1-(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上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上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3，得分最低以0为限。	3	2023年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51,108.00万元(其中：衡南县欠衡阳市财政13,963.00万元，湖南省财政欠衡南县63,296.00万元)，2022年年末欠上级国库资金累计金额9,799.77万元(其中：衡南县欠衡阳市财政16,395.77万元，湖南省财政欠衡南县6,596.00万元)，2023年欠款规模未增加。该项指标得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财政自给率	4	反映被评价地区对转移支付的依赖程度。	财政自给率=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本指标使用动态指标打分方式,设置60%基础分,即: ①财政自给率>X,得分=40%*2+60%*2;财政自给率≤X,得分=0*2+60%*2。 ②财政自给率>Y,得分=40%*2+60%*2;财政自给率≤Y,得分=0*2+60%*2。 备注: X 根据被评价地区被评价年度前3年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进行设定; Y 为被评价年度前3年间全省财政自给率平均值进行设定。	3.2	①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4,126.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528.00万元,财政自给率为25.87%;评价组依据2020-2022年三年的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计算其前三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为20.33%。 ②根据2020-2022年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计算其前三年全省财政自给率平均值为36.37%。 综上,2023年衡南县的财政自给率25.87%大于其前三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20.33%,但低于前三年省财政自给率平均值36.37%。故该项指标得3.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控制情况	6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情况。	被评价地区政府综合债务率是否有效把控，是否制定债务还本付息计划及按期偿还债务本金、利息，隐性债务化债年度任务是否完成，债务管理是否规范。政府债务率=地方政府债务余额/综合财力*100%	①制定还本付息计划且按期偿还本金、利息，得1分。 ②未列入风险预警地区的，得2分；列入风险提示地区的，得1.5分；列入二类风险预警地区的，得1分；列入一类风险预警地区，得0.5分。 ③综合债务率较上年同期值降低的，得1分；若较上年同期值每上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④当年度累计化债的比例要达计划，得2分；否则按完成比例给分。	4.51	①已制定还本付息计划且按期偿还本金、利息，该项得1分。 ②2023年衡南县被列入风险提示地区，该项得1.5分。 ③截至2023年12月底，衡南县全口径债务总额1,143,386.00万元，其中：纳入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统债券债务余额780,573.00万元（一般债务351,014.00万元，专项债务429,559.00万元），纳入财政部债务监测平台系统债务余额362,813.00万元（政府隐性债务362,076.00万元，关注类债务154.00万元，经营性债务583.00万元）；2023年政府综合债务率为155%，风险等级为黄色。2022年政府综合债务率为151%，即2023年综合债务率较2022年上升4%，该项得0.6分。 ④根据《衡南县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实施方案》，截至2018年8月底，全县隐性债务总额为552,126.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计划消化全县隐性债务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269,700.00 万元; 2023 年全县隐性债务余额为 362,076.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累计已消化隐性债务 190,050.00 万元, 即截至 2023 年底累计化解隐性债务计划完成率为 70.47%, 该项得 1.41 分。 综上, 该指标得 4.51 分。
		财政暂付款	4	反映被评价地区暂付款占比及消化情况。	被评价地区的财政暂付款占比是否有所下降、是否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做到暂付款规模压减、暂付款压减是否合理合规。	①被评价地区暂付款占比在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之和的 5% 以内,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②按照“只减不增”要求, 做到暂付款规模压减的, 得 1 分; 否则, 该项不得分。 ③合理合规压减暂付款的, 得 1 分; 发现一个问题扣 0.2 分, 扣完为止。	2	①2022 年衡南县暂付款余额为 98,468.00 万元、2023 年暂付款余额为 97,431.00 万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4,528.00 万元、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2,701.00 万元, 即 2023 年暂付款总额占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13.78%, 超过同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之和的 5%。该项不得分。 ②2023 年度暂付款余额较 2022 年减少 1,037.00 万元, 该项得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③衡南县制定了《衡南县暂付款清理方案》，合理压减暂付款。该项指标得2分。
财政运行成效(20分)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7分)	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支出均等化实现情况	3	反映被评价地区在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文化体育与传媒、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方面的投入情况，用以反映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支出均等化程度。	人均教育支出、人均社保和就业支出、人均医疗卫生支出和人均农林水支出是否达到全省平均水平。	①人均教育支出=普通教育支出/当年学前教育、小学、初中和高中在校学生总数； ②人均社保和就业支出=社保与就业支出/该地区年末常住人口数； ③人均文化体育传媒支出=文化体育传媒支出/该地区年末常住人口数； ④人均医疗卫生支出=医疗卫生支出/该地区年末常住人口数； ⑤人均农林水支出=农林水支出/该地区年末常住人口数。 以上各项均采用与全	0	人均教育支出（衡南县10,012.95元，全省平均16,857.78元）、人均社保和就业支出（衡南县1,412.93元，全省平均2,374.09元）、人均文化体育传媒支出（衡南县60.79元，全省平均219.55元）、人均医疗卫生支出（衡南县642.10元，全省平均1,324.15元）和人均农林水支出（衡南县1,455.16元，全省平均1,623.63元），均未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故该项指标得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省平均水平比较打分，达到或超过全省平均水平的得满分（每项分值为0.6分）；否则不得分。		
		基本公共服务投入产出比	4	反映被评价地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	中小學生人均專職教師數、每千人口醫療衛生機構床位數、每千人口常駐人口養老床位數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否達到全省平均水平。	①中小學生人均專職教師數=當年該地區中小學專職教師人數/當年該地區小學、初中和高中在校學生總數； ②每千人口醫療衛生機構床位數=年末該地區醫療衛生機構床位數（張）/該地區年末常住人口數（人）*1000； ③每千名常住人口養	2	中小學生人均專職教師數（衡南縣0.07人，全省平均0.07人）、每千人口醫療衛生機構床位數（衡南縣7.10張，全省平均7.54張）、每千人口常駐人口養老床位數（衡南縣4.02張，全省平均3.50張）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衡南縣35,802元，全省平均35,895元），有2項達到全省平均水平，故該項指標得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老床位数=年末该地区养老床位数（张）/该地区年末常住人口数（人）* 1000； ④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家庭总收入-缴纳的所得税-个人缴纳的社会保障支出-记账补贴）/家庭人口（以统计局公布数据为准）。以上各项均采用与全省平均水平比较打分，达到或超过全省平均水平的得满分（每项分值为1分）；否则不得分。		
	重点领域支持情况（4分）	乡村振兴工作成效	2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包括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业品牌建设、脱贫攻坚等工作开展情况。	以被评价地区乡村振兴工作相关考核的指标为准，设置相关内容权重，计算综合得分。	2	2023年7月1日，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情况的通报》（湘办发电〔2023〕22号），衡南县荣获2022年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好”的等次。该项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得 2 分。
		环境质量改善情况	2	反映被评价地区政府环境相关量改善相关工作完成情况。	从环境空气状况、土壤环境状况、环境风险状况等方面相关指标进行考核，同时结合环保部门相关检查结果作为评价依据。	以被评价地区环保部门相关检查及考核的指标为准，设置相关内容权重，计算综合得分。	2	2023 年衡南县全县大气环境质量优良 346 天，优良率 94.8%；8 个地表水考核断面。2 个县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 19 个乡镇（街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均达到国家标准考核标准；衡南县大气环境质量在衡阳市 8 个县市区中并列第五。该项指标得 2 分。
	经济效益（3 分）	经济发展综合效益	3	反映被评价地区经济发展总体情况。	根据被评价地区的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情况，对经济效益有关的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以被评价地区经济发展高质量发展考核中，与经济效益有关的指标为准，设置相关内容权重，计算综合得分。	3	衡南县获评“2023 年度全省县域经济先进县”。该项指标得 3 分。
	满意度（6 分）	政府部门满意度	2	反映政府部门对于地方财政运行等方面的满意度。	设置财政运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调查问卷，发放给当地行政事业单位相关人员填写，根据问卷反映情况进行综合赋分。	满意度在 90%及以上，计 2 分；80%（含）-90%，计 1.5 分；60%（含）-80%，计 1 分；60%以下不得分。	1.5	政府部门的综合满意度为 87.64%。该项指标得 1.5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指标解释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依据
		企业满意度	2	反映企业对于地方政府在减税降费政策、营商环境、政府诚信情况、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满意度。	设置财政运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调查问卷，发放给当地企业相关人员填写，根据问卷反映情况进行综合赋分。	满意度在90%及以上，计2分；80%(含)-90%，计1.5分；60%(含)-80%，计1分；60%以下不得分。	2	企业的综合满意度为94.64%。该项指标得2分。
		群众满意度	2	反映城乡居民就业情况、基础教育情况、社会治安工作、乡村振兴工作、生态环境保护、民生（搬迁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工程等方面的满意度。	设置财政运行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的调查问卷，发放给当地群众填写，根据问卷反映情况进行综合赋分。	满意度在90%及以上，计2分；80%(含)-90%，计1.5分；60%(含)-80%，计1分；60%以下不得分。	2	群众的综合满意度为94.64%。该项指标得2分。
合计:			100				74.18	
评价等级: ☐ 优 (90 (含) - 100 分) ☐ 良 (80 (含) - 90 分) ☐ 较差 (60 (含) - 80 分) ☐ 差 (低于 60 分)								

附件 2：2023 年衡南县政府财政运行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合计	共计发现问题__四_类，问题总数 55 个。其中，A 类问题 13 个，B 类问题 9 个，C 类问题 23 个，D 类问题 10 个。				
1	A 类	衡南县财政局		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放缓。2020-2023 年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675,239.00 万元、709,123.00 万元、723,108.00 万元、707,273.00 万元，2021 年、2022 年、2023 年收入增幅分别为 5.02%、1.97%、-2.19%，收入增幅下降明显，甚至呈现出负增长。同时，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县 GDP 增长分别为 8.3%、5.4%、6%，财政收入增幅与 GDP 增长速率差距也越来越大，财源建设工作急需加强。 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收明显。随着国家对房地产市场调控力度的持续加大，土地供应政策逐渐收紧，土地市场与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地方政府高度依赖的“土地财政”难以为继，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降，政府性基金收入大幅下滑。2020-2023 年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别为 379,808.00 万元、281,596.00 万元、193,081.00 万元、206,577.00 万元，年均增长-34.80%。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分别为 216,503.00 万元、86,693.00 万元、55,107.00 万元、14,562.00 万元，年均增长-56.66%。	县财政收入增长乏力
2	A 类			三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不足。2020-2023 年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分别为 167.00 万元、172.00 万元、28.00 万元、28.00 万元，年均增长-26.91%，2022 年、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来源均为上级补助收入，无其他收入来源。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年初预算 229.00 万元，决算收入金额 28.00 万元，收入完成率仅为 12.22%。2023 年纳入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范围的企业有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国资投资企业，但该部分企业当年净利润均为负值，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上缴，未有效实现国资国企反哺财政双向	
3	A 类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共赢的局面。	
4	A类			一是主体税种税收收入持续下降，年均增速明显低于地方小税种，对税收收入拉动作用有所减弱，影响税收可持续性。2023年税收贡献率前三的分别是土地增值税50.83%、国内增值税21.20%、契税6.71%，主体税种税收收入合计30,787.00万元、地方小税种税收收入合计85,962.00万元，两者的税收贡献率分别为26.37%、73.63%，其中：土地增值税59,342.00万元，占地方小税种的69.03%。2021-2023年税收收入分别为91,533.00万元、102,299.00万元、116,749.00万元，其主体税种收入分别为32,320.00万元、27,995.00万元及30,787.00万元，年均增长率为-1.7%，远低于地方小税种20.59%的增速。 二是产业结构仍有待优化。虽然在地方政府财源的贡献率中，第三产业的比率逐年上升，但占税收的总体比重依然不是很高，2023年第三产业的地区生产总值占比47.37%，其税收收入占比49.15%，较2022年下降9.36%。第三产业税收主要是以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以及教育业为主，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以及教育业税收占比高达31.34%，而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传统产业属于粗放型，主要依靠人口、居民收入和服务企业个数的增加，科技含量不高，优势不明显。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等现代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缓慢，拉动经济增长的作用未能得到充分发挥，导致第三产业税收占比提升不明显。	税源培育不足、结构不合理
5	A类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6	A类			二是财源支柱不显著。由于经济结构的问题和国家行业政策的调整，衡南县赖以生存的建筑业、房地产业等支柱财源萎缩严重，2023年建筑业、房地产业税收占比19.61%，较2021年下降19.56%。近年来县政府围绕建设“四区一花园”的发展思路，不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培植工业财源，以期财政状况好转。但新引进项目、企业建设需要发展的过程，新的骨干财源尚未完全成形，尤其是缺乏市场竞争力的重点纳税企业。2021年全县纳税500万元以上企业有50家，其中纳税1000万元以上企业有20家；2023年纳税500万元以上的企业40家，其中年纳税超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18家，重点税源企业减少了20%。	
7	A类			一是国有资产处置收入占比高。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非税收入47,377.00万元，其中因国有资产处置而产生的土地及地面建筑物处置收入17,071.66万元，占非税收入的36.03%。税收收入116,749.00万元，其中土地增值税完成59,342.00万元，占税收收入的50.83%。县财政收入对土地及地面建筑物资产处置依赖度较高，根据《2023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报告》，截至2023年县土地账面面积2534864.21平方米，其中闲置51432平方米，占比2.03%；待处置1571平方米，占比0.06%；房屋账面面积1967769.50平方米，其中闲置8383.74平方米，占比0.43%；待处置4054平方米，占比0.21%。2024年待处置资产大幅减少，通过处置资产的方式增加财政收入已不可行。	财政收入可持续性不强
8	A类			二是政府性基金不可持续收入占比较高。2023年衡南县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决算金额54,721.00万元，当年通过公开拍卖衡南县县城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项目特许经营权以及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创4A级景区生态文旅特许经营权获取不可持续性收入39,140.00万元，占当年度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71.53%。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9	A类			一是通过土地转让增加当年度财政收入。2023年度出让两宗土地给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让金合计1,910.61万元已入库，该土地因项目无法落地进行了调整，2024年6月已按程序进行土地收回。	财政收入质量有待提高
10	A类			二是通过平台公司处置国有资产增加财政收入。2023年国有资产处置成交金额103,359.43万元，资产处置受让方均为县平台公司，通过向平台公司转让国有资产的方式增加当年度非税收入17,071.66万元，增加当年度土地增值税79,967.48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自来水公司及水厂正常营业外，其他资产仍旧处于闲置状态，合计79,337.00万元，闲置比76.76%，未能有效发挥资产价值。	
11	A类			三是通过单位与平台公司大额借款往来增加财政可用资金。如2023年9月19日，衡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归还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借款14,640.00万元，经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说明，借款形成时间为2022年，借款形成原因为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为衡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垫付特许经营权出让费用。	
12	A类			四是通过平台公司储备土地增加财政收入。2020至2023期间，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共竞得土地44宗，出让金额合计212,563.76万元，其中仅5宗土地完成建设，2023年出让的2宗土地正在按程序进行收回，另37宗土地仍处于未开工状态，合计206,507.97万元，开工率11.36%。未开发的主要原因为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资金短缺，暂不具备开发能力，土地利用率低，未能有效激发经济活力。	
13	A类			五是通过平台公司拍卖特许经营权增加财政收入。2023年公开拍卖县城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项目特许经营权以及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创4A级景区生态旅游特许经营权，中标单位均为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衡南县财政局间接控股的地方融资平台公司。项目中标金额分别为55,385.44万元、28,852.00万元，当年实际入库39,140.00万元。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4	B类			一是“三保”支出需求大。2019-2023年县保工资、保运转支出需求总体保持增长，年均增长分别为4.17%、1.15%。同时，随着民生政策提质提标以及上级对部分民生支出的增长考核要求，民生支出如教育、农林水、科技等方面“只增不减”，2023年教育支出115,174.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700.00万元、城乡社区66,821.00万元、农林水支出112,979.00万元，分别较2022年增长0.52%、8.32%、42.62%、2.94%，共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78%。2023年全县三保支出数较2022年三保支出需求增长5.66%，而可用财力的增长幅度为2.26%。 二是PPP项目资金缺口大。截至目前，4个PPP项目实际支出均由财政通过预算安排支出，无实际使用者付费；截至2023年12月底，衡南县PPP项目累计已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23,451.59万元，按照该数据推算，未来26年来还需支付326,064.36万元，年均支出需求12,540.94万元。 三是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难。政府债务增长幅度大于可用财力增长幅度，2021-2023年县可用财力的平均增长率为2.77%，而政府债务的平均增长率16.87%。预计2024年需化解到期债务本息26.90亿元，其中到期本金20.69亿元、利息6.21亿元。而2023年县一般公共预算地方收入仅164,126.00万元，还不足以满足还本付息需求。	地方财政刚性支出压力大
15	B类				
16	B类				
17	B类			一是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庞大。2023年全县实有行政在编2061人，实有事业在编15126人。另有编外人员共4262人，占全县公务人员及事业人员编制数的比例为24.25%，远远超过《衡南县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临时工作人员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控制在已核编制的10%以内的规定。虽然随着机构改革工作不断推进，逐步分流了部分冗余人员，但由于机构改革中部分行政机关裁减的人员有很多被分流到事业单位，供养数量还是没有从根本上得到缓解，改变的只是供养人员的身份。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存在资金保障风险。	财政供养人员负担不断加重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18	B类			二是服务性机构人员支出较大。2003年搬迁至云集新县城，增设了环卫所、园林所、路灯所、渣土办等一些服务性机构，但这些机构人员约5000人左右都是自费编制没有经费来源，人员经费全部由县本级财政承担，进一步加大了财政保障压力。	
19	B类			三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负担越来越重。2019-2023年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支出不断上涨，年均收入增长约4.44%，但年均支出增长约6.23%。近两年当年结余平均数为负1,445.00万元，而基金历年累计结余仅为1,009.00万元，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存在资金保障风险。	
20	B类			分税制改革导致省以下政府财权与事权的划分相背离，在基本事权下移的过程中带来了县级财政压力。政府级次越高，在支出责任方面所受的约束就越少，可以灵活安排支出责任；而政府级次越低，支出责任的刚性越强。县级财政往往过多地承担了如基础教育、医疗卫生、水土治理等本应同上级政府和中央政府共同承担的项目，支出压力过大。2023年衡南县在义务教育、交通公路、乡村振兴、医疗卫生、优抚安置、民生社保以及专项债项目等需配套101,776.88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62.01%。2023年实际配套37,500.96万元，仅能满足教育、乡村振兴、医疗卫生、优抚安置、民生社保等基本公共服务。县本级收入无法完全满足县级资金配套需求，县级财政负担压力大。	地方配套资金压力大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21	B类			一是个别月份库款保障倍数较低。2023年衡南县1月、9月的库款保障倍数未达要求,其中1月的库款保障倍数为0.12,当月库款流入130,710.00万元,流出134,224.00万元,期末库款余额为16,135.00万元;9月的库款保障倍数为0.16,当月库款流入80,046.00万元,流出99,511.00万元,期末库款余额为10,342.00万元。二是库款余额不足。根据2023年1-12月财政国库库款情况月报及资产负债表,2023年12月底期末库款余额为30,472.00万元,但2023年存量资金总额为282,765.00万元,两者相差252,293.00万元。形成原因主要是地方财力不足、财政运转困难,导致指标结转金额过高而无库款保障;其次是部分工程进度缓慢,工程手续不齐全未达付款条件等。 根据2020-2022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统计出2020-2022年县财政自给率分别为18.28%、20.55%、22.17%,其前三年财政自给率平均值为20.33%。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4,126.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528.00万元,财政收支差额为470,402.00万元,财政自给率有所增长,但也仅为25.87%,远低于2023年湖南省财政自给率为35.06%。地区财政自给率水平十分有限,财政主要以上级转移支付作为主要收入来源,自身财政收入不足,财政收支差额较大。 一是非税收入未及时划缴国库。根据2023年非税收入科目余额表,应缴本级国库收入期末余额为3,845.13万元,应上级分成收入为3.73万元,非税收入划解不及时。 二是非税收入确认不及时。截至2023年底,非税汇缴结算户滞留资金8,173.65万元,其中预收收入1,707.65万元,待查收入3,637.51万元,代收代付及往来款项2,828.47万元。	库款保障程度较低
22	B类				财政自给率低
23	C类				税收及非税征管工作有待加强
24	C类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25	C类			三是应收未收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处置费。2023年度处置国有资产合计103,359.43万元（包含需缴纳土地增值税等），根据税务系统导出数据，2023年度实收土地及地面建筑资产处置共20,448.51万元，非税收入征缴不及时。	
26	C类			四是土地出让收入征缴不及时。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非税欠缴30,949.17万元，主要为土地出让金收入，历年欠缴合计30,491.12万元，涉及24宗土地出让，欠款期最长的为2004年出让给罗召友的“云集68-1”土地。	
27	C类			五是税收征管不够规范。存在以无工商信息以及营业执照的企业名称办理临时税务登记，代替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税款的情况。如2023年度衡南县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税收收入28,012.00万元，江口九龙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税收收入4,037.00万元，云市信息咨询公司税收收入2,341.00万元。	
28	C类			一是预算编制不全面。一方面，省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时间较晚，在预算编制时无法全面反映转移支付收支情况；另一方面，地方财政压力较大，在预算编制时，不得不采取压低部分预算支出指标的方式进行支出，或者部分支出因财力不足，年初预算时未被纳入预算编制管理范围，在年度内以预算追加或预算调整的方式进行支出，导致年初预算编制数与年终预算执行差距较大。如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支出年初预算与决算相差1,465.61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与决算相差1,739.85万元，部门支出预算偏离度为64.83%。	预算绩效管理待加强
29	C类			二是预算分配固化。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的文件要求，衡南县2020年以前（两年以上）存量资金表中的金额均应收回，但表中2020年以前（两年以上）存量项目共41个，但截至2023年底仍有14个项目有指标结余，其中：2023年项目指标执行率低于20%的项目8个，2023年项目指标执行率为0%的项目5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个。	
30	C 类			三是预算执行随意，欠缺预算严肃性。一方面大部分乡镇预算执行未履行人大审议手续，随意追加、调减支出频繁发生，影响了预算的约束力和权威性，预算执行偏离度较大。另一方面单位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现象屡见不鲜，执行过程缺乏严肃性。如 2023 年审计查出预算单位 2022 年超范围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403.91 万元，主要包括县残疾人联合会、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三塘镇等 11 个预算单位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超范围列支电费、物业费、工资、生活费和煤气费、差旅费、秋季征兵奖、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经费、壮大集体经济资金等。另 2023 年超范围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48.20 万元，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31	C 类			四是预决算报表编制不准确。政府采购决算超预算的共 67 个单位，如：衡南县云集镇财政所政府采购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为 678.35 万元，预决算相差 678.35 万元；衡南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政府采购年初预算 948.08 万元，决算为 5,208.63 万元，预决算相差 4,260.5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超决算，共 47 个单位，如：衡南县财政局电子卖场实际采购金额 648.45 万元，但决算报表中政府采购采购金额为 43.14 万元，相差 605.31 万元；衡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子卖场实际采购金额 394.09 万元，但决算报表中政府采购采购金额为 75.76 万元，相差 318.33 万元。总决算报表中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与实际支出数不一致，2023 年决算报表中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725 万元、支付数据中实际支付数为 1,420.47 万元、单位填报实际支出数为 1,033.36 万元。会议费、培训费决算数与实际支出数不一致，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2023 年决算报表中的会议费决算数为 322 万元、培训费为 168 万元，会议费实际支出数为 704.22 万元、培训费实际支出数为 788.26 万元。	
32	C 类			五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足。一方面事前绩效评估机制不健全，虽制定了管理办法，但未针对 2024 年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没有将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经费、二队一所经费、乡镇机构改革遗留问题、乡镇补贴及公车补贴和烟叶生产投入等 2024 年新增 100 万元以上项目均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另外，财政部门预算编制安排和政策调整与绩效评价结果尚未形成严格完善的挂钩机制，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程度低，绩效激励约束作用发挥不够，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的动力不足。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33	C类			六是信息公开不准确、不规范。衡南县预算信息公开数据与衡南县预算总表及各部门预算表数据不一致，如：教育局预算公开信息中，三公经费为14.00万元，2023年部门预算表中为15.00万元。决算公开信息与部门决算表数据不一致，如：信访局公务接待费信息公开为0.00万元，部门决算表中为4.00万元；栗江镇人民政府、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衡南县委员会、衡南县集体商业服务中心、衡南县红十字会、衡南县档案馆、衡南县信访局和衡南县农民素质教育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表中政府采购支出均为0.00万元，但衡南县网上公开信息均有相关支出。预算公开信息不规范，如：预算公开缺少部分表格、未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进行情况说明、信息细化程度不足等。	
34	C类			一是国有资产处置不够规范。2023年度国有资产处置受让方均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未见拍卖、公开招标等相关资料，且均未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直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处置。	资产管理不规范
35	C类			二是资产处置价格虚高。茶市石桥小学、龙确中学、疏市古山完小、冠市五一完小、茶市新练完小评估单价均为1,800元/m²，远高于《关于公布实施衡南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的通知》（清政发〔2020〕8号）中对应的商服地价。	
36	C类			三是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未足额收缴。2023年县国有资产处置共计29个项目，金额103,359.43万元，处置收入实收65,714.55万元，仍有37,644.88万元未缴纳，如：疏市水厂资产处置款项4,504.31万元，已完成支付4,004.31万元，仍有500万元未支付。	
37	C类			一是政府采购项目均未编制年初预算。衡南县2023年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均采用追加预算的方式代替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程序，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三条“负有编制部门预算职责的部门在编制下一财政年度部门预算时，应当将该财政年度政府采购的项目及资金预算列出，报本级财政部门汇总……”的规定。	政府采购管理不规范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38	C类			二是政府采购未应采尽采。部分部门的政府采购未通过电子卖场直接交易，如：财政局向湖南省开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电脑及打印机共支出20.62万元，但电子卖场采购金额为9.47万元（加维修费总计15.14万元）。	
39	C类			三是部分限额以上政府采购项目实施程序不规范。76个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中，发现1个项目未按《衡阳市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执行，缺少需求论证、实施计划、一般性审查意见书等必备流程；4个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早于中标成交时间；1个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未在中标日起30日内签订。	
40	C类			一是挤占专项债券资金。截至2023年12月底，2021-2023年累计未拨付的专项债券资金为108,069.00万元，但2023年年底期末库款余额为30,472.00万元、财政专户83480311000002565期末余额为21,585.19万元，即未拨付的资金大于库款余额及账户余额，故存在财政挤占专项债券资金用于保工资、保运转的情况。	
41	C类			二是专项债券资金闲置在项目单位。2021-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拨付总计163,251.00万元、使用总计50,984.55万元，总使用进度为43.25%，剩余专项债券资金112,266.45万元未使用，闲置在项目单位，不符合《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负面清单管理的通知》（湘财债管〔2020〕26号）中“二、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负面清单……不得发行后长时间滞留国库或沉淀在项目单位”的规定。此外，部分发行后长期未形成实际支出，如：2021年衡南县临空产业园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未支出、2022年衡南县第六人民医院新建工程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未支出。	政府专项债项目监管不足
42	C类			三是虚报专项债券支出进度。2023年12月地方财政国库库款情况月报中，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支出67,406.00万元，但2023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30,300.00万元。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43	C类			四是专项债券项目工程进度缓慢。截至2023年12月底，2021-2023年已发行的15个项目中（13个工程项目），均未完工，部分项目还处于前期阶段，工程进度缓慢。	
44	C类			五是专项债券项目还未实现运营收益。2016-2023年，共发行政府专项债券47个，发行债券金额累计508,999.74万元，但均无收益。在无运营收益的情况下，每年还需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将加大偿债风险。	
45	C类			六是项目资本金投入及已投金额情况不明。2021-2023年发行的15个专项债券项目，项目单位均未提供其项目资本金投入情况及已投金额对应的资料，评价组无法核实其投入情况。	
46	D类			近年来，政府购买服务的兴起解决了很多地方基本公共服务、政府职能履行、城乡运行维护等工作供给不足、供给质量不高的问题，购买服务有效地解决公共服务供给效率问题。但该部分支出逐年上涨，购买服务支出成本越来越高，有的支出甚至超过购买服务之前的3-4倍，实施成本逐渐失控，财政负担越来越大。为此，急需推进标准体系建设，逐步建成涵盖财政重点支出领域、部门主要共性项目和重大延续性项目的项目支出标准体系，与衡南县经济发展、物价水平、财力状况以及预算安排和实际执行情况相衔接，确保重要领域支出符合衡南县财政实情。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措施有待完善
47	D类			一是还债支出需求大，预算清偿能力不足。2021-2023年债务还本付息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9.03%、67.64%、60.85%，其中：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164,126.00万元，2023年共化解债务本息99,872.00万元（含隐性债务）。根据《衡南县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总体方案》，2024年需化解到期债务本息26.90亿元，其中到期本金20.69亿元、利息6.21亿元，较2023年债务还本付息增长169.34%。而根据近几年地方财政收入增长幅度，2024年财政预算收入都不足以覆盖还本付息需求。	财政清偿能力较弱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48	D类			二是政府专项债券收益不稳定，资产价值不足以清偿债务支出。衡南县财政收入增速趋缓、增量有限，县本级财力可用于偿债资金不足，同时政府专项债券应当实现收益的项目也未实现收益，如：2016-2023年，共发行政府专项债券项目47个，均无运营收益，但是每年均需偿还专项债券本金及利息，将加大偿债风险。此外目前主要依靠平台公司收益、政府性基金收入以及“借新还旧”偿还债务，资金来源有限，同时还增加了未来的债务偿还压力及债务利息支出，进一步加重了债务负担，导致财政呈现投入能力弱、过度举债、赤字增加的恶性循环。	
49	D类			2023年暂付款余额97,431.00万元（为借出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其中：机关单位1,325.00万元、平台公司2,157.00万元、乡镇4,237.00万元、企业1,636.00万元、项目小组11,387.00万元、赤字挂往来46,203.00万元、待核销资产30,486.00万元。按账龄分析，暂付款账龄在5年以下的有2笔、6-10年（含）的有34笔、11-15年（含）的有11笔、15年以上的有4笔。2023年暂付款总额占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13.78%，超过规定要求8.78个百分点。	国库暂付款规模较大
50	D类			一是专项债券项目与特许经营同时并存，将增加财政未来支出责任，存在违规运作风险。衡南县县城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采用BOT方式实施，但该项目2022年已申报了专项债券资金且已成功发行，其收益方式不符合《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规定。此外，该项目存在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缴纳特许经营权出让费的情况。	特许经营项目运作存在风险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51	D类			二是特许经营主体为地方融资平台公司，无社会资本方参与，未发挥社会资本撬动作用。衡南县城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湖南岐山国家森林公园创4A级景区生态旅游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均为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为衡南县财政局间接控股的地方融资平台公司，不符合《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财金〔2014〕113号）“第二条 本指南所称社会资本是指已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境内外企业法人，但不包括本级政府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他控股国有企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共属性较弱的项目，应由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关系国计民生、公共属性较强的项目，民营企业股权占比原则上不低于35%”的规定。	
52	D类			三是特许经营者投标及评标公平性、合理性存疑。衡南县城域智慧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特许经营投标资料未留档保存；上述两个特许经营项目的投标人均为地方融资平台公司，分别是衡南县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衡南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两个项目对应的三家投标企业的评分差距过大，评标综合得分分别是93.43、65.71、42.86及评标综合得分分别是93.14、75.71、55.1。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53	D类			一是盈利能力弱。现有平台公司2023年净利润均为负值，盈利能力弱，如：2023年衡南县城乡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利润表，其主营业务收入为0、净利润为-120万元；衡南县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0、净利润为-491.65万元。产生的原因主要是：一是平台公司自身“造血”能力较弱，县融资平台公司只担负政府融资建设和项目管理工，不具备经营实体，缺乏持续稳定的经营收益；其次未建立市场化盈利模式，严重依赖财政收入。二是资产质量低，具备现金流资产太少，融资难度大，无法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三是投融资结构不合理，存在短贷长投现象，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在融资方面更倾向于短期借款，短期借款的利率通常较高；但在投资方面更倾向于长期项目，投资金额大、周期长，且回报率低，对社会资本的吸引力不高。四是复合型人才比较匮乏，组织结构亟待优化，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中的管理人员需要具备财务、法律、市场等多方面的专业知识，才能全面把握公司的运营情况。然而，由于这些领域的专业性较强，复合型人才数量相对较少。 二是自身负债率偏高。结合9家地方融资平台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其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企业有5家，如：衡南县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135.24%、湖南省清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3.72%等，不符合《加快推进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建立企业资产负债率预警机制，原则上，地方投融资平台公司资产负债率不得超过70%的红线，特定时点最高不得超过75%”的规定。	平台公司运行存在风险
54	D类				

序号	问题类别	单位名称	涉及金额	存在具体问题	备注
55	D 类			三是平台公司通过设立政府项目进行融资。经审核国库集中支付数据及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科目明细账，发现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衡南县茶市镇等 10 个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均存在大额往来，其往来款未计入银行存款科目，直接通过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资金流向不明晰。2023 年 2 月 15 日，衡南县农业农村局经招标确认衡南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标人为衡南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融资资金，中选结果无中标金额。项目内容主要为向老百姓租用土地用于农田更新改造，改造后再出租给种植大户，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因考虑实际收益难以覆盖项目建设成本仍未开展。衡南县乡村振兴及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8 月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衡阳市衡南县支行贷款 2.9 亿元，2023 年 2 月归还贷款 0.7 万元，剩余 2.2 亿元贷款资金用于企业其他经营性项目建设。	

说明：A 类财政收入方面、B 类财政支出方面、C 类财政运行管理方面、D 类财政可持续发展方面。

附件 3：满意度问卷结果分析

衡阳市衡南县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满意度 问卷调查（居民）

本次共收集到有效问卷 54 份，均为网络问卷，综合满意度为 94.64%。调查问卷结果如下：

第 1 题、您目前的职业是？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4 份。其中 15 人为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4 人为企业负责人、工商个体户、29 人为其他社会从业人员。

第 2 题、您的年龄是？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4 份。其中 11 人 18 岁以下，占比 20.37%；9 人 18-25 岁，占比 16.67%；20 人为 26-45 岁，占比 37.04%；12 人为 45 岁以上，占比 22.22%。

二、满意度问题

第 1 题、您对本县（区）就业情况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4 份。其中 16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29.63%；5 人表示满意，占比 9.26%；19 人表示一般，占比 35.19%；13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24.07%；1 人表示非常不满意，占比 1.85%。总体满意度为 68.15%。

第 2 题、您对本县（区）营商环境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2 份。其中 15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28.85%；19 人表示满意，占比 36.54%；18 人表示

一般，占比 34.62%。总体满意度为 78.85%。

第 3 题、您对本县（区）公共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2 份。其中 14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26.92%；15 人表示满意，占比 28.85%；22 人表示一般，占比 42.31%；1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1.92%。总体满意度为 76.15%。

第 4 题、您对本县（区）基础教育情况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2 份。其中 15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28.85%；18 人表示满意，占比 34.62%；16 人表示一般，占比 30.77%；3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5.77%。总体满意度为 77.31%。

第 5 题、您对本县（区）公共医疗服务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2 份。其中 14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26.92%；17 人表示满意，占比 32.69%；18 人表示一般，占比 34.62%；2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3.85%；1 人表示非常不满意，占比 1.92%。总体满意度为 75.77%。

第 6 题、您对本县（区）文化体育建设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3 份。其中 16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30.19%；18 人表示满意，占比 33.96%；18 人表示一般，占比 33.96%；1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1.89%。总体满意度为 78.49%。

第 7 题、您对本县（区）社会治安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4 份。其中 21 人表示非常满

意，占比 38.89%；27 人表示满意，占比 50%；6 人表示一般，占比 11.11%。总体满意度为 85.56%。

第 8 题、您对本县（区）民生（搬迁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建设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47 份。其中 15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31.91%；12 人表示满意，占比 25.53%；20 人表示一般，占比 42.55%。总体满意度为 77.87%。

第 9 题、您对本县（区）乡村振兴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8 份。其中 12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66.67%；4 人表示满意，占比 22.22%；2 人表示一般，占比 11.11%。总体满意度为 91.11%。

第 10 题、您对本县（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3 份。其中 19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35.85%；19 人表示满意，占比 35.85%；11 人表示一般，占比 20.75%；4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7.55%。总体满意度为 80.00%。

第 11 题、您对本县（区）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46 份。其中 18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39.13%；17 人表示满意，占比 35.85%；10 人表示一般，占比 21.74%；1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2.17%。总体满意度为 82.61%。

第 12 题、您对本县（区）行政机关综合履职情况的满

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53 份。其中 16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29.63%；26 人表示满意，占比 48.15%；人表示一般，占比 20.37%。总体满意度为 81.89%。

第 13 题、您对本县（区）履职的意见和建议是？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27 份。其中 20 人表示无意见，占比 74.07%；7 人表示有意见，占比 25.93%。意见包括：多为老百姓办实事；按时发放工资津贴；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各级相关领导非常重视该项工作，希望上级相关领导给予更多的指导等。

衡阳市衡南县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满意度

问卷调查（企业）

本次共收集到有效问卷 103 份，均为网络问卷，综合满意度为 94.64%。调查问卷结果如下：

第 1 题、您公司所属的行业是？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60 人表示是农、林、牧、渔业，占比 58.25%；5 人表示是采矿业（不含开采辅助活动），制造业（不含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占比 4.85%；38 人表示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比 23.66%；44 人表示是其他，占比 36.89%。

第 2 题、您是否有在本县（区）投资或增加投资的意愿？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73 人表示投资意愿较高，占比 70.87%；19 人表示投资意愿一般，占比 18.45%；11 人表示投资意愿较低，占比 10.68%。

第 3 题、您认为本县（区）减税降费政策执行是否有效？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96 人认为有效，占比 93.2%；5 人认为一般，占比 4.85%；2 人认为较差，占比 1.94%。

第 4 题、您企业是否有财政欠付款的情况？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102 人表示没有欠款，占比 99.03%；1 人表示有财政欠付款，占比 0.97%。

二、满意度问题

第 1 题、您对本县（区）减税降费政策执行情况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80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77.67%；19 人表示满意，占比 18.45%；3 人表示一般，占比 2.91%；1 人表示不满意，占比 0.97%。总体满意度为 94.56%。

第 2 题、您对本县（区）营商环境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81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78.64%；18 人表示满意，占比 17.48%；4 人表示一般，占比 3.88%。总体满意度为 94.95%。

第 3 题、您对本县（区）政府诚信情况、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83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80.58%；16 人表示满意，占比 15.53%；4 人表示一般，占比 3.88%。总体满意度为 95.34%。

第 4 题、您对本县（区）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79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76.7%；16 人表示满意，占比 15.53%；8 人表示一般，占比 7.77%。总体满意度为 93.79%。

第 5 题、您对本县（区）用水、用电、用气、用地及融资便利性要素资源服务与保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80 人表示非常

满意，占比 77.67%；17 人表示满意，占比 16.5%；6 人表示一般，占比 5.83%。总体满意度为 94.37%。

第 6 题、您对本县（区）审批事项办理流程、办事效率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82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79.61%；16 人表示满意，占比 15.53%；5 人表示一般，占比 4.85%。总体满意度为 94.95%。

第 7 题、您对本县（区）主动为企业送政策、送信息、送服务方面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82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79.61%；17 人表示满意，占比 16.5%；6 人表示一般，占比 5.83%。总体满意度为 95.15%。

第 8 题、您对本县（区）各类市场主体在市场准入、要素分配、参与竞争、产权保护等方面一视同仁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103 份。其中 79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76.7%；19 人表示满意，占比 18.45%；4 人表示一般，占比 3.88%。总体满意度为 93.98%。

第 9 题、您对本县（区）财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是？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224 份。其中 168 人表示无意见，占比 75.00%；56 人表示有意见，占比 25.00%。意见包括：省市级专项资金及时拨付；多跟企业沟通，了解企业需求；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继续完善机制，提高工作效率等。

衡阳市衡南县财政运行绩效评价满意度

问卷调查（政府部门）

本次共收集到有效问卷 77 份，均为网络问卷，综合满意度为 87.64%。调查问卷结果如下：

第 1 题、您单位属于？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7 人为行政机关，占比为 61.04%；29 人为事业单位，占比 37.66%；1 人为其他，占比 1.3%。

第 2 题、您认为影响本县（区）财政收支的主要因素有哪些？（多选题）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67 人认为经济基础薄弱，占比为 87.01%；12 人认为预算约束非制度化，占比 15.58%；20 人认为优惠政策到位不够，占比 25.97%；21 人认为人才流失严重，占比 27.27%；28 人认为还有其他因素，占比 23.38%。

第 3 题、您认为本县（区）社会保障、教育、卫生健康及农林水等民生方面的支出是否合理？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54 人认为经济基础薄弱，占比为 70.13%；16 人认为预算约束非制度化，占比 20.78%；7 人认为优惠政策到位不够，占比 9.09%。

第 4 题、您认为本县（区）重点工作支出保障是否保障到位？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75 人选择是，占比 97.4%；2 人选择否，占比 2.6%。

第 5 题、您单位是否接受过财会监督、绩效评价，检查发现问题是否及时整改？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77 人选择是，占比 100.00%。

第 6 题、您认为下阶段本县（区）确保财政可持续运行的着力点有哪些？（多选题）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72 人认为应夯实财政基础，占比为 93.51%；51 人认为应深化财税改革，占比为 66.23%；56 人认为应增强政策效力，占比 72.73%；51 人认为应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占比 66.23%%；6 人认为还有其他因素，占比 7.79%。

第 7 题、您单位工资保障程度如何，是否及时发放？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75 人选择是，占比 97.4%；2 人选择否，占比 2.6%。

第 8 题、您单位基本运转是否有效保障？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71 人选择是，占比 92.21%；6 人选择否，占比 7.79%。

第 9 题、您单位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是否及时，是否存在滞后情况？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63 人表示不存在，占比 81.82%；5 人表示存在，滞后 1 个月，占比 6.49%；2

人表示存在，滞后 1-3 个月，占比 2.6%；7 人表示存在，滞后 3 个月以上，占比 9.09%。

二、满意度问题

第 1 题、您对本县（区）财政收入水平和财政收入发展速度满意程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33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42.86%；27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5.06%；12 人表示一般，占比 15.58%；5 人表示不太满意，占比 6.49%。总体满意度为 82.86%。

第 2 题、您对本县（区）营商环境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37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48.05%；29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7.66%；9 人表示一般，占比 11.69%；2 人表示不太满意，占比 2.6%。总体满意度为 86.63%。

第 3 题、您对本县（区）在环境治理方面投入力度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4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57.14%；29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5.06%；9 人表示一般，占比 5.19%；2 人表示不太满意，占比 2.6%。总体满意度为 89.35%。

第 4 题、您对单位人员配置及安排情况是否满意：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0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51.95%；25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2.47%；7 人

表示一般，占比 9.09%；5 人表示不太满意，占比 6.49%。总体满意度为 85.97%。

第 5 题、您对单位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方面是否满意：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51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66.23%；23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29.87%；2 人表示一般，占比 2.6%；1 人表示不太满意，占比 1.3%。总体满意度为 92.21%。

第 6 题、您对财政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53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68.83%；23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24.68%；5 人表示一般，占比 6.49%。总体满意度为 92.47%。

第 7 题、您对财政预算编制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6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59.74%；28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6.36%；3 人表示一般，占比 3.9%。总体满意度为 91.17%。

第 8 题、您对财政业务审批流程工作的满意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4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57.14%；29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7.66%；3 人表示一般，占比 3.9%；1 人表示不太满意，占比 1.3%。总体满意度为 90.13%。

第 9 题、您对本县（区）财政运行情况的总体评价满意程度：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6 人表示非常满意，占比 59.74%；26 人表示比较满意，占比 33.77%；5 人表示一般，占比 6.49%。总体满意度为 90.65%。

第 10 题、您对本县（区）财政运行还有哪些建议？

本题共收集到有效答题数 77 份。其中 49 人表示无意见，占比 63.64%；28 人表示有意见，占比 36.36%。意见包括：项目支出资金保障不足，资金缺口较大，应加大对关乎民生和教育、卫健、三农项目资金保障力度；加大争资跑项的力度，严控财政支出；建议把三中心非全额人员全部纳入财政预算全额支付，以减轻基层财政压力；简化资金审批流程；优先保障基本支出，加大对专项资金的监管，财政运行先保民生；希望能对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与行政单位的预算一致；多组织各项业务培训；多引进高精专企业，增加地方财政税收等。